

# 2005 年度報告



Integrated Distribution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客戶的業務為先，  
群策群力，與客戶  
共享成果。





# 無論何時何地 全心全意為客戶服務

集團的組織架構、運作流程、資訊科技、人才技能、全部均以客戶的業務為出發點。我們重視每一位客戶，並全心全意為客戶增值，協助他們的業務茁壯成長。

集團獨特的綜合服務包括營銷、物流、製造三項核心業務，彼此連繫構成一個端至端的價值鏈，

把客戶產品帶進市場。

我們時刻專注客戶的業務，

從無間斷。



# 目錄

4	集團業務
6	主席報告
10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
16	多元的團隊 共同的信念
18	物流
22	營銷
26	製造
30	中國
32	公司架構
33	公司資料
3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2	企業管治報告
51	投資者資料
53	董事會報告
66	核數師報告
67	綜合資產負債表
68	資產負債表
69	綜合收益表
70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5	五年財務摘要



## 廣濶的亞太網絡

利和經銷集團在亞洲擁有廣濶的業務網絡，提供營銷、物流及製造三項核心服務。集團擁有優秀的人才及先進的資訊科技系統，提升資訊透明度，流轉效率及付加價值。集團的業務模式重視可擴充性及可靠性，能夠支援業務高速擴展。

- 物流業務網絡遍佈亞洲，包括逾五十個位處戰略要點的配送中心及樞紐，再加上廣而深的運輸及國際物流網絡，覆蓋全面。
- 營銷業務在亞洲擁有全面的分銷網絡，覆蓋各種渠道，包括大賣場、超級市場、便利店，以至士多辦館及雜貨店，亦可分銷醫療藥品至醫院、藥房及診所。
- 製造業務旗下廠房各自專注不同產品類別，包括食品及飲料、家居及個人護理和保健及美容產品。憑藉豐富的製造業經驗，加上嚴謹的品質控制，提供高效率而且以市場需求為本的製造服務。



## 綜合分銷服務

# 集團之業務提案

橫跨整個價值鏈的全面服務



- 以強大的物流服務作基礎，綜合製造及營銷服務，構成一完整的價值鏈。
- 以深而廣的亞太物流網絡及先進的資訊科技系統作後盾，提供多元化及全面的服務，覆蓋價值鏈的整個流程。
- 具彈性而且高效率的「一站式」服務清單，可按客戶需要設計合適的服務方案，提供本地或區域性，以至全球性的服務。

分銷服務其實不應純粹視作營銷或品牌的銷售，而應視為一系列具有清晰定義，而且具附加價值的實質服務。因此，集團以深而廣的亞太物流網絡作為基礎，再配合先進的地區性資訊科技系統，把物流業務與另外兩項核心業務—營銷及製造連繫起來，構成一端至端的價值鏈，覆蓋由原材料採購以至把製成品送到消費者手中的整個流程。

為客戶提供服務時，利和經銷以具彈性及高效率的方式，從服務清單中根據客戶需要設計本地或區域性，以至全球性的服務組合。我們可為客戶提供單一以至多項服務，甚至提供全面的一站式綜合分銷服務。我們把這種方式稱為「價值鏈物流」(Value-Chain Logistics)。



前景充滿機會

馮國經  
主席

# 增長步伐令人滿意

我們看見前景充滿機會，對集團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但同時亦會時刻檢討及調整集團的策略及服務組合，  
務求能與時並進，繼續滿足客戶需要。

## 致各股東：

本人欣然呈報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或「利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過去一年，是本集團展開一個業務發展策略周期（二零零五至二零零七年）之首年。儘管油價持續高企，導致亞洲部分市場之消費放緩，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仍然取得相當穩健之增長，並一直穩步向前，朝著業務發展策略之目標邁進，期望二零零七年之盈利比二零零四年倍升至 21,200,000 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各方面業務均錄得顯著進展，尤以中國業務之增長以及作為本集團之基礎的物流業務擴張最為迅速。集團繼續受惠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底成功上市所帶來之裨益，欣見集團之綜合分銷業務模式逐漸受到客戶採納。整體而言，本集團已成為區內其中一間首屈一指之營銷、物流及製造服務供應商。

## 業務表現

於二零零五年，集團的股東應佔盈利為 13,300,000 美元，比二零零四年的 10,600,000 美元增加 25.3%，每股盈利為 4.31 美仙。董事會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14 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 6 港仙，全年總股息為每股 20 港仙，派息率相當於約 60%。

本集團三項核心業務當中，繼續以物流業務之增長最為迅速，加上於二零零四年年底所取得之各主要合約順利開展，令經營盈利率有所改善。此外，由於中國及汶萊之業務表現出色，加上新加坡及泰國業務自重新調整客戶組合，解除盈利欠佳或出現虧損之合約後有所改善，營銷業務亦錄得顯著增長。於菲律賓剛剛開展之營銷業務為集團帶來可觀收入，惟有關業務仍處於投資階段，因此對整體營銷業務之經營盈利率造成影響。製造業務受到馬來西亞客戶需求放緩影響，但於下半年，由於取得數份新合約，加上在泰國為輝瑞生產李斯德林漱口水的業務順利開展，因此表現較上半年為佳。



## 二零零五年摘要

- 股東應佔盈利較二零零四年穩步增長 25.3%。
- 建議派末期股息每股十四港仙，全年總股息合計每股二十港仙。
- 集團整體業務現正朝著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之三年業務發展策略目標邁進。
- 物流業務持續錄得強勁增長，而中國之營銷業務表現亦同樣優異。

## 二零零六年展望

- 繼續集中擴展與主要客戶之關係。
- 積極發展集團之中國業務。
- 物色策略性併購目標，務求擴充現有業務規模，或取得進軍新市場的機會。

### 市場概覽

區內宏觀經濟環境持續利好，令亞洲整體經濟繼續平穩增長。東盟及中國相繼調低關稅，加上外判工序漸成大勢所趨，均對本集團採納之業務模式有利。儘管區內仍然受到油價持續高企及禽流感可能爆發之威脅，但集團對區內之長遠增長潛力仍然充滿信心。

集團預料中國經濟之增長勢頭將會持續。中國政府近期推行之政策，反映經濟發展重點已逐步由「投資主導」轉往「消費主導」。第十一個五年計劃中之一個目標，乃在於令社會進入「小康」水平，提倡擴大中產階層。集團預期中國將會實施減稅等相關措施，以維持消費市場興旺。鑑於上述各項因素，相信中國市場對環球品牌擁有人將更具吸引力，希望藉此抓緊國內蓬勃發展之消費市場所帶來之契機。

中國市場可謂商機處處，本集團對此深感振奮，但仍將繼續審慎地管理風險，尤其是與應收賬款有關之風險，並會留意控制成本，以確保業務能持續增長。

### 未來之增長策略

展望未來，集團看到前路充滿機會，對今後之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將會定期檢討及調整現時所採取之策略及服務組合，務求能夠與時並進，充分切合客戶所需。集團之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三年業務發展策略有理想的開始，於未來兩年，本集團將會繼續努力向目標邁進。

集團強大的客戶基礎，是最具價值的資產之一。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在拓展區域性及跨業務客戶方面取得重大進展，與原先只於單一國家或單一業務與本集團合作的客戶，如雀巢、家樂福、Maxxium、Hershey 等，成功擴展合作關係。此外，本集團將會繼續透過跨業務環節之合作及提供度身設計之解決方案，加強與現有客戶之關係。本集團將於二零零六年加強區域性業務拓展，以求提高競投合約之成功率，並且有策略地物色機會，擴展與主要客戶之合作關係。

中國市場將會繼續發展並成為本集團增長最快之地區。本集團全面之物流及分銷網絡覆蓋一百個城市及六千間門市店舖，包括大部份大賣場、超級市場及百貨公司，並已經躋身成為國內最大之全資非本地第三方消費品分銷商之一。本集團早前利用香港客戶基礎，擴展服務範圍至中國之策略已見成效，下一步計劃將會利用集團之領導地位，積極向區內其他地方之潛在客戶推銷集團之中國解決方案。

本集團正積極研究與三項核心業務相關之收購機會，希望可於二零零六年落實部分項目。此舉除可增強本集團之內在增長，更重要是可吸納能夠於今後帶動本集團業務增長所需之人才。目前正針對同樣以營銷、物流及製造為核心業務，並有盈利之小型公司為目標，讓集團可擴充現有業務之規模，或帶來策略性進軍新市場的機會。

二零零六年為利豐百週年誌慶，本集團及利豐旗下各公司將一起慶祝這個別具意義之盛事。利豐對過去一世紀所取得之驕人成就引以自豪，但更重視創造更美好的將來，因此以「再創百年佳績」作為主題。

本人藉此代表全體董事向利和經銷集團管理層及員工致以萬分謝意，感謝他們在過去一年克盡己任，並作出寶貴貢獻。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慶祝位於上海為 Nike 新設之配送中心開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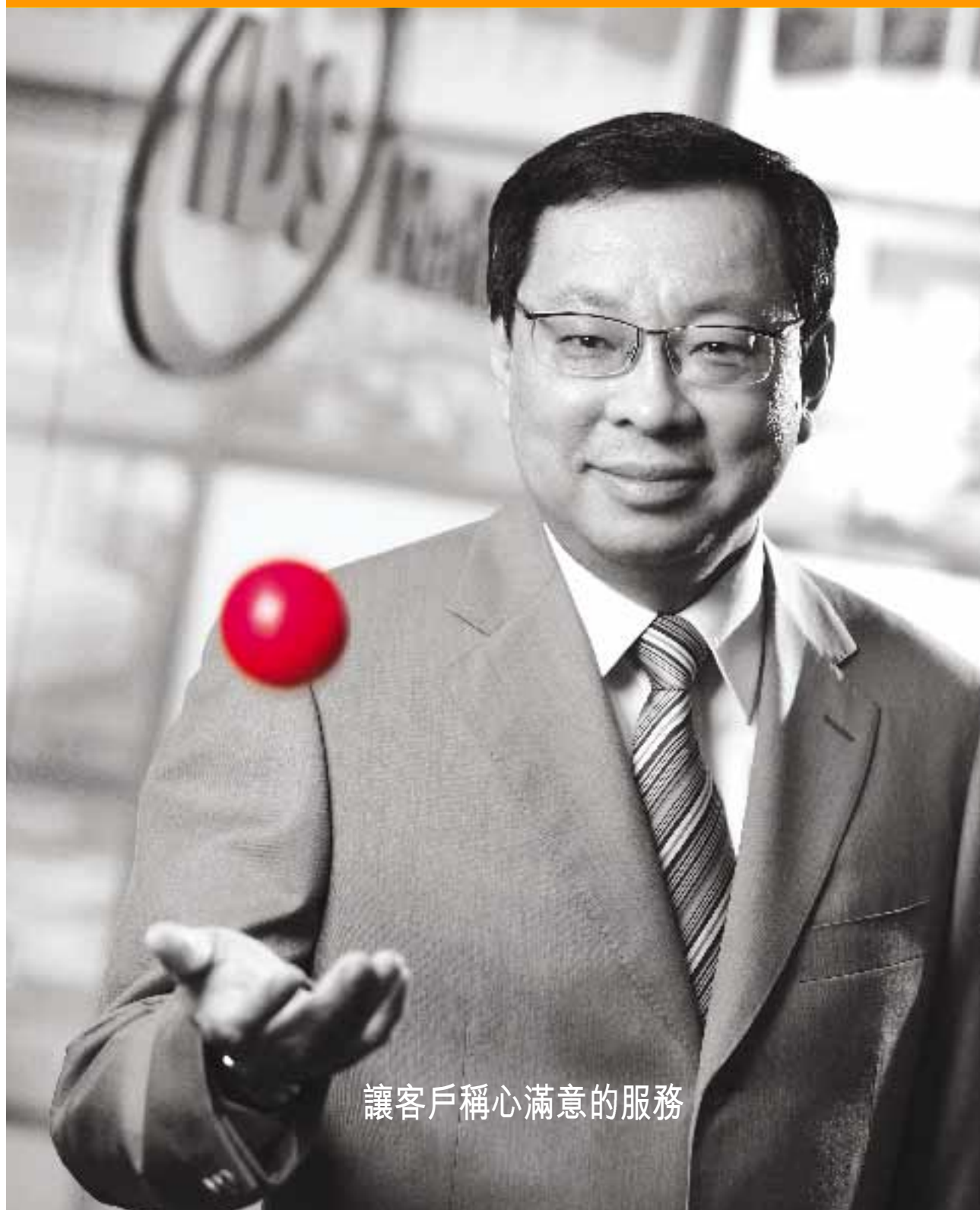


利和商務在中國其中一間辦事處開幕。



利和與利豐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年初在香港展開了一連串百週年慶祝活動的序幕。





讓客戶稱心滿意的服務

鄭有德  
集團董事總經理

# 專注的服務態度

集團在二零零五年的佳績，有賴全體員工全心全意為客戶提供一流的服務。利和經銷是客戶之信心保證，讓客戶安心把產品交託我們手上。

於本集團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三年業務發展策略之首年，整體業務全面錄得強勁之內在增長。業績充分彰顯集團在維持高盈利增長的同時，仍能貫徹把資產保持在低水平的策略。更令人感到鼓舞的，是本集團已把革新傳統分銷行業之業務模式落實。利和經銷以物流為基礎，連繫營銷及製造業務成一端至端價值鏈，提供獨一無二之綜合分銷服務，覆蓋由原材料採購以至運製成品予最終客戶的過程。憑藉廣泛全面的基建網絡，加上先進之區域性資訊科技平台支援，本集團透過提升價值鏈過程中的資訊透明度，流轉效率及附加價值，逐步展現綜合分銷之優勢。

整體而言，收入較去年增加40.5%至821,500,000美元。核心經營盈利增加25.7%至16,000,000美元，經營盈利受惠於其他收益而錄得19,000,000美元，增長42.4%。股東應佔盈利增至13,300,000美元，較去年增加25.3%。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入維持在健康水平，錄得19,700,000美元，與去年相若。

集團二零零五年於中國之表現非常突出，主要由二零零四年四月開展之營銷業務錄得強勁增長所帶動。來自中國業務之收入由二零零四年佔集團總收入之6.8%增至二零零五年之12.2%。期內，經營盈利增加80.4%。本集團藉著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的優勢，在中國之

分銷網絡得以迅速擴張，覆蓋逾一百個城市，因而成為首間建立全國網絡之全資非本地消費品分銷商。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在業務拓展方面成績斐然，成功取得了七十七份新合約，當中約半數乃透過與現有客戶擴展服務範圍或把合作關係延伸至其他地區所得。於二零零五年年底，本集團之客戶數目已增至逾三百九十家品牌擁有人及零售連鎖集團，當中約20%為區域性客戶，與本集團在超過一個國家或業務環節上合作。本集團將會繼續增加區域客戶數目以及擴大向他們提供之服務範疇。

隨著集團核心業務之間的連繫更趨緊密，集團之綜合分銷服務提案亦越來越為客戶所認識，Philip Morris便是其中一例。Philip Morris最初乃集團在新加坡及菲律賓之物流客戶，其後委託本集團於菲律賓及汶萊進行銷售及分銷。其他例子包括雀巢及輝瑞，該兩家公司原本與集團之營銷業務有合作關係，繼而開始委託本集團生產部分核心產品供應本地及出口市場。

集團繼續強化服務清單，在價值鏈流程中分析更多具有清晰定義，而且具附加價值的實質服務。此策略相比傳統分銷行業只能提供劃一服務有極大分別。客戶可從集團服務清單中選擇合適的服務，因此對只希望外判分銷過程中部份程序，如信貸及現金管理或商品支援服務的

## 二零零五年摘要

- 本集團繼續為革新傳統分銷業務之價值鏈物流(Value-Chain Logistics)策略注入新動力。
- 中國業務表現突出，有助建立利和經銷成為當地領先之全資非本地消費品經銷商之一。
-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贏得七十七份新合約，其中現有客戶約佔一半，帶動強勁之內在增長。
- 分析具清晰定義之新服務，有助集團按客戶需要設計合適的解決方案。

## 二零零六年展望

- 集團將會繼續受惠於已對資訊科技及擴充基建所作之投資。
- 透過推出新服務為客戶增值。
- 新成立之地區業務拓展小組將會努力擴大客戶基礎。
- 集團之全國資源小組架構，有助加強當地業務單位之間合作，協助建立具擴充性之企業架構。
- 本集團將會積極物色併購目標，以加強內在增長。

客戶會更具吸引力。這種富彈性而且高效率的隨意組合服務方式，是令集團取得香港惠氏及新加坡 Ferrero 合約之關鍵原因。

## 財務回顧

	二零零五年 百萬美元	二零零四年 百萬美元	變動 %
收入	821.5	584.9	40.5%
核心經營盈利	16.0	12.7	25.7%
經營盈利	19.0	13.3	42.4%
股東應佔盈利	13.3	10.6	25.3%

##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之收入為 821,500,000 美元，較二零零四年增長 40.5%。鑑於物流業務去年與原有客戶或新客戶簽訂新合約，使物流業務增長 34.8%，帶動收入增加。另外，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在菲律賓開展營銷業務，加上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在中國開展的營銷業務高速拓展，亦帶動本集團的營銷業務增長，增幅達 51.6%。

## 毛利

於二零零五年，毛利增長 31.5% 至 217,000,000 美元。毛利上升與收入強勁增長吻合。毛利率由二零零四年 28.2% 下降至二零零五年 26.4%。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集團收入組合有所改變，新營銷業務之比例較高，而該等業務帶來之毛利率相比本集團整體毛利率較低所致。

## 開支

於二零零五年，營銷及物流開支合計上升 37.8% 至 168,300,000 美元，營銷開支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擴充中國分銷網絡及進軍菲律賓所致。物流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物流業務之增長強勁。有鑑於本集團之可擴充性業務模式，二零零五年行政開支僅增加 8.1% 至 32,700,0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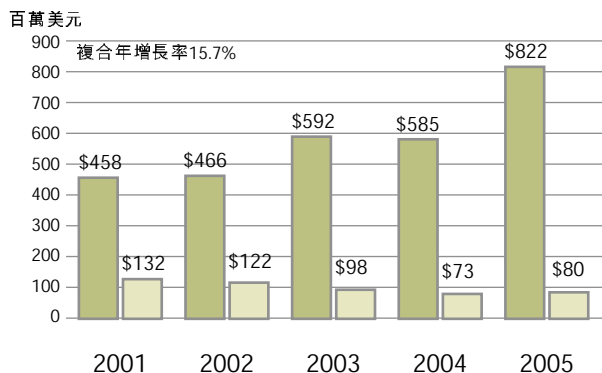
## 核心經營盈利

由於較高收入令毛利增加，加上營運效益帶來之裨益，於二零零五年核心經營盈利增加 25.7% 至 16,000,000 美元。

## 經營盈利

隨著核心經營盈利增長以及主要來自出售印尼餘下物業之其他收益，經營盈利於二零零五年增加 42.4% 至 19,000,0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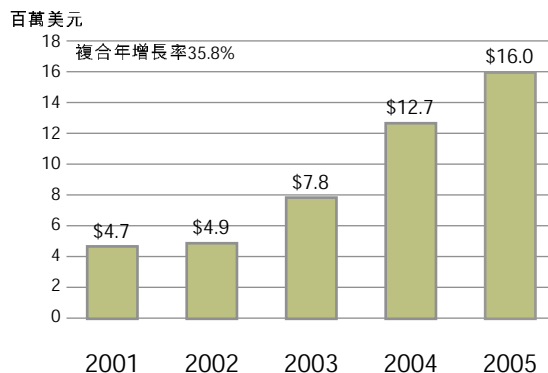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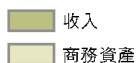




### 收入增長

#### 維持資產於低水平

商務資產代表貿易營運資金，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租賃按金之合計。



### 核心經營盈利

#### 營運效益提高

核心經營盈利是經常性溢利不包括資本性或非經常性的重大損益。

### 純利

稅項由二零零四年的1,100,000美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的3,800,000美元，主要由於上年度因出售物業所產生遞延稅項負債予以撥回所致。計及上述因素，股東應佔盈利上升25.3%至13,300,000美元。

### 分部分析

#### 物流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的物流業務持續增長勢頭。收入及分部業績較上一年度分別增長34.8%及55.9%，主要由於贏得若干新合約，以及各個經濟體系現有業務增長所致。

#### 營銷

由於本集團拓展中國之營銷網絡，策略性進軍菲律賓以及其他經濟體系訂立新合約帶動，收入強勁增長，於二零零五年營銷業務之收入及分部業績分別增加51.6%及30.2%至575,900,000美元及11,900,000美元。

#### 製造

於二零零五年，收入增加8.5%至134,300,000美元，但分部業績卻下降10.6%至3,900,000美元。分部業績減少，主要是由於馬來西亞之

零售氣氛不佳，導致該地之需求疲弱，加上Pfizer於泰國投資設立新廠房相關之開辦成本所致。

### 地域

在地域方面，香港仍為本集團之最大市場，佔收入之27.9%。所有經濟體系於二零零五年之增長勢頭持續。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在菲律賓開展營銷業務，加上擴充中國分銷網絡，來自菲律賓及中國之收入分別增加837.0%至137,200,000美元及153.5%至101,200,000美元。由於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成功取得新合約，新加坡、台灣及汶萊等地亦錄得超過30%之增長。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負債比率乃界定為負債淨額(指借貸扣除定期存款和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股東權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政狀況強勁，並無借貸淨額，且淨現金水平達6,800,000美元。因此，並無呈報資本負債比率。另外，本集團可供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為180,000,000美元，其中只動用了50,700,000美元。

#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

##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抵押本集團資產。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亞洲九個經濟體系經營環球業務，因而承受外匯風險。該等經濟體系匯率的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盈利及資產淨值。

此外，若干購買交易並非以本集團經營業務當地的貨幣進行。涉及該等交易的外幣主要包括美元、歐元、日圓及英鎊。本集團有購買外幣合約，免受該等外幣的匯率波動造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的政策是對沖以外幣進行的所有重大購買交易，並限制進行投機性外匯合約交易。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擁有下列由銀行發出的銀行擔保：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根據當地法規以當地稅務及海關當局為受益人作出擔保	9,032	9,201
以供應商為受益人用於採購貨品	9,145	7,756
履約保證及其他	566	155
以業主為受益人用於支付租金	4,665	3,456
	23,408	20,568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全職員工約為 5,000 人（二零零四年為 4,400 人），而合約／兼職員工約為 4,000 人（二零零四年：2,900 人），遍佈本集團亞洲九個經濟體系（即香港、台灣、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印尼、中國及汶萊）的業務地點。於二零零五年，總員工成本為 90,300,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74,400,000 美元）。

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此外，亦根據個人及集團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一貫注重在組織內培養學習文化。

## 資訊科技及業務應用系統

集團一向非常著重資訊科技之運用，並以此建立集團之競爭優勢。為達此目標，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在中國成功推行所使用之標準地區性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 JD Edwards Enterprise One，提升重要業務資訊之透明度。此系統乃過去數年於其他經濟體系推行之相同系統。集團亦已推行 Hyperion 財務管理匯報系統，以加強集團財務申報過程之效率。此外，本集團亦正提升中國之網絡基建，以支持集團在這個亞洲區內增長最快的市場之業務急劇增長。

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正式開展倉庫管理系統之升級計劃，裝設遠端數據終端(RDT)，藉此即時掌握及更新倉庫營運數據。此項計劃按客戶之特定要求，針對雙方協議之指定流程而進行。推行此項計劃後，除了貨物處理時間得以縮減，準確程度亦相應提高，營運效益因而大大提升，令客戶從中受惠。展望二零零六年，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於台灣、菲律賓及中國相繼推行 RDT。

除此之外，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經已在香港及泰國完成推行 Road Warrior項目的銷售自動化模組。在兩地各有超過一百名銷售人員目前已配備個人電子手賬，協助處理訂單。該項目將於區內其他地區陸續推行，下一個地點為中國，預計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開展。

## 二零零六年前景

本集團將會繼續集中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三年業務發展策略的目標，務求於計劃周期結束前達到 21,200,000 美元盈利之目標。為達致此一目標，集團需落實推行價值鏈物流策略，提供切合客戶需要之服務。本集團將會進一步推廣已於二零零五年成功推出之新服務（包括信貸及現金管理及出口物流），運輸及網絡管理等其他服務亦將於二零零六年推出。本集團旗下三項核心業務將會繼續分析新的服務，務求強

化集團之服務清單，藉著提供更多具附加價值之解決方案，吸引不同類別之潛在客戶。

本集團將會加強地區業務拓展之力量，積極擴展與客戶之合作關係至更廣之地域或服務範疇，藉此充分發揮集團在亞洲擁有強大客戶基礎之優勢。為達至此一目標，集團將會成立一支專責團隊，由各核心業務之業務拓展人員組成，加上資訊科技的支援，此團隊將會交流經驗及市場消息，藉此提高集團競投新合約之成功率。

本集團之架構按業務環節劃分，以確保每項業務可專注發展本身專長。同時，集團鼓勵每個國家內之不同業務緊密合作，提升組織效率並協助業務拓展。依循此發展方向，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年底推行全國資源小組架構，把每個國家內分屬不同業務單位之財務、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部門集中。簡而言之，此策略為各業務單位提供具擴充性之支援平台。

自二零零五年起，本集團已一直積極物色、評估及篩選各項潛在收購目標。此外，本集團亦會細心研究各種開拓新市場之方案。這些措施有助本集團加強現有業務，同時補充內在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之佳績全賴全體員工全心全意為客戶提供一流的服務，令集團能夠傲視同儕。利和經銷是客戶之信心保證，承諾與客戶攜手並肩、同步向前。

集團董事總經理

鄭有德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在菲律賓與業務夥伴一起慶祝。



在泰國舉行之領導委員會會議其中一項娛樂活動。



「工作時工作，遊戲時遊戲」是集團管理層之特質。



人才是推動集團邁向成功的主要動力。



## 多元的團隊 共同的信念

確保位於香港的亞洲物流樞紐能有效  
滿足遍佈區內各國客戶的需要

維持資訊科技應用系統符合客戶要求

透過協調一系列完善的服務，利和員工  
矢志為客戶建立綜合的分銷平台，  
把品牌帶進亞洲

陳劍雄  
配送中心經理  
利和物流，香港

寶雪玲  
區域應用系統經理  
集團資訊科技



管理各飲料生產線，確保  
產品符合跨國品牌的標準，  
出口區內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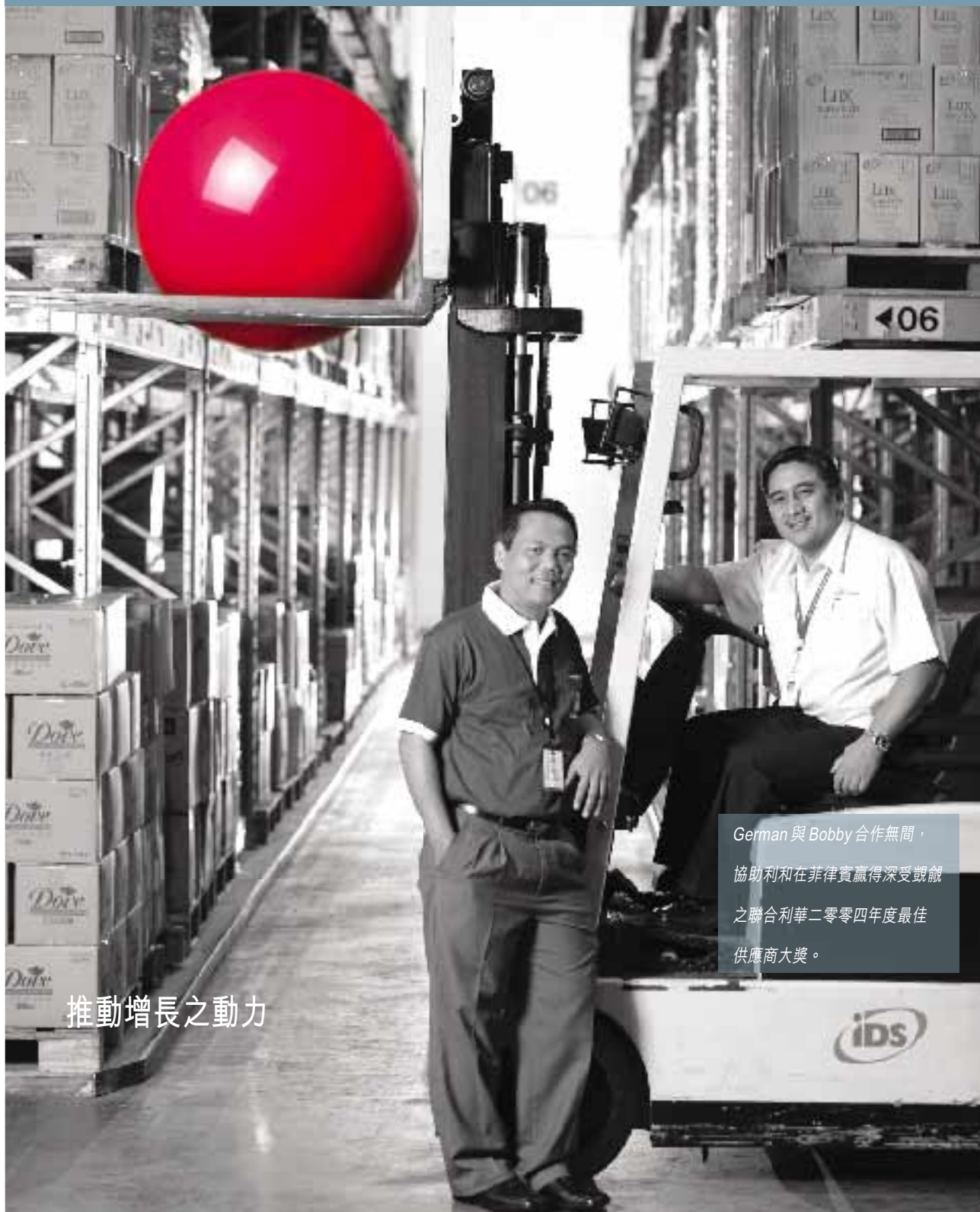
制訂營銷策略及建立銷售通路關係，  
協助品牌進軍中國的消費市場

為客戶設計供應鏈方案，優化  
產品由生產商至消費者的流程

陳惠珍  
區域經理  
利和商務，中國

Verasgaran  
助理廠房經理  
利和製造，馬來西亞

劉文光  
高級經理  
整合供應鏈



推動增長之動力

German 與 Bobby 合作無間，  
協助利和在菲律賓贏得深受覬覦  
之聯合利華二零零四年度最佳  
供應商大獎。

**German Martizano**  
客戶物流發展經理  
聯合利華，菲律賓

**Bobby Prieto**  
營運經理  
利和物流，菲律賓



# 不斷進步 屢創佳績

物流業務繼續拓展與區域客戶的關係，  
在年內簽訂了三十份新合約。  
二零零六年的前景仍然樂觀，並已取得與 **P&G** 在台灣、  
**Johnson Diversey** 在中國及 **Diageo**  
在新加坡的新合約。

利和物流於二零零五年繼續取得穩定增長，收入增加 34.8% 至 127,000,000 美元。經營盈利攀升 55.9% 至 10,400,000 美元，即經營盈利率由二零零四年之 7.1% 改善至二零零五年之 8.2%。業務過去五年收入之複合年增長率為 26.9%，而經營盈利在該期間之複合年增長率則為 68.2%。

物流業務繼續發展與區域客戶之合作關係，年內簽訂超過三十份合約，當中超過一半來自與現有客戶擴展合作關係至其他地區或服務範疇。於回顧期後，利和物流已訂立多份主要合約，包括台灣之 Procter & Gamble 與中國之 Johnson Diversey 以及新加坡之 Diageo。本集

團與 Procter & Gamble (現為製造業務之客戶) 訂立之合約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展開，此乃本集團將服務範疇從一業務環節擴展至另一環節之典型例子。加上聯合利華、L'Oréal、Fonterra、Ferrero、Reckitt Benckiser、家樂氏以及其他客戶，集團在台灣之物流業務，已於競爭十分激烈之快速流轉消費品市場取得領先地位。在中國與 Johnson Diversey 之合約將會協助集團積極擴充當地物流網絡，以期與營銷業務相輔相成。

與此同時，集團於區內之基建網絡繼續與業務同步增長。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和物流經營逾五十個配送中心，相比二零零

## 二零零五年摘要

- 營運效率顯著提升，收入及經營盈利分別增長 34.8% 及 55.9%。
- 經營盈利率由二零零四年的 7.1%，改善至二零零五年的 8.2%。
- 簽訂超過 30 份新合約，超過一半來自與現有客戶擴展合作關係至其他地區或服務範疇。
- 開展運輸及網絡優化管理之新服務，並接獲中國及菲律賓主要客戶委託進行多個項目。
- 國際業務之樞紐服務及出口物流服務取得重大進展。

四年年底則有四十二個。期間首個位於泰國為家樂福業務而設之冷凍倉庫，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啓用，而在香港另一個專為屈臣氏提供交差配貨服務而設之設施亦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啓用。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致力追求優質營運以及和衷之夥伴合作關係，並廣受集團之夥伴及業內人士認同。在四月，利和物流憑藉卓越服務表現，持續超越各項主要表現指標，成功在菲律賓贏取備受覬覦之聯合利華二零零四年度最佳供應商大獎。於九月，利和國際物流在新加坡

贏得二零零五年供應鏈管理物流卓越大獎之亞洲最佳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另外，集團於中國之Nike業務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榮獲第一屆中國供應鏈管理大獎之最佳服裝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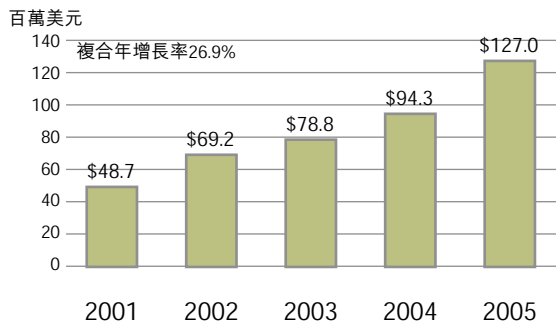
集團新開拓之汽車零件物流及出口物流業務繼續取得令人鼓舞之進展。年內，集團於菲律賓與Yokohama輪胎展開合作，而泰國之業務亦進一步取得通用汽車及米芝蓮其他方面之業務。

利和國際物流在推行其業務模式方面亦已取得長足之進展。除開始為更多利豐貿易之客戶提供服務外，亦已與多個第三方客戶展開出口



集團在泰國為家樂福而設之冷凍倉庫經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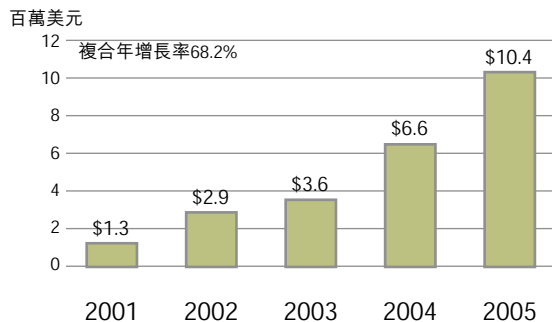




### 物流業務收入

物流項目。該等項目具有龐大之發展潛力。物流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之其中一項首要任務，乃進一步發展國際業務，以邁向下一階段之快速增長。

由於油價持續高企，越來越多客戶希望透過改良路線及精簡倉庫網絡等方法，優化運輸成本，因此先進之運輸及網絡管理解決方案極具發展潛力，可成為集團另一項增值服務。集團採用最新之地圖繪製技術及營運研究方法，並獲部分主要客戶委託在中國及菲律賓進行研究。本集團相信不斷強化服務範疇，有助集團進一步領先競爭對手，鞏固與客戶之合作關係。



### 物流業務經營盈利



利和在新加坡獲頒二零零五年供應鏈管理物流卓越大獎之亞洲最佳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



利和亦在菲律賓贏得備受矚目之二零零四年聯合利華最佳供應商大獎。



伍佩儀、張洪與同事們攜手一起把食益補與利和逾二十年的夥伴關係從香港拓展至中國。

## 建立知名品牌

伍佩儀  
市務經理  
利和商務，香港

張洪  
高級銷售經理  
食益補，香港

# 在亞洲區全面增長

營銷業務在中國錄得優異成績，  
菲律賓業務已順利開展，  
而在整個東南亞亦取得明顯進展。  
擴展分銷網絡、資訊科技及創新的服務將會在  
二零零六年帶動利潤增長。

營銷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之表現出色，收入由二零零四年之 379,900,000 美元攀升 51.6% 至二零零五年 575,900,000 美元，而同期經營盈利則由 9,100,000 美元上升 30.2% 至 11,900,000 美元。亞洲各地業務穩健增長，尤以中國、汶萊及菲律賓之升幅最為顯著，其中中國營銷業務自二零零四年四月開展以來，表現較預期為佳，在短短兩年間，已開始帶來持續盈利。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之分銷網絡覆蓋逾百個一線城市，設有四十五個銷售據點及六個主要辦事處。這些辦事處分別位於戰略性地點，包括深圳、廣州、上海、成都、南京及北京。本集團分銷渠道覆蓋六千間零售連鎖店，包括大部分之大賣場、超級市場及百貨公司。隨著二零零五年十月全面推行 JD Edwards Enterprise

One 地區企業資源規則系統後，本集團現已配置具擴充性之資訊科技系統，以支援中國業務今後積極擴展，並為日後推行其他業務應用系統作好準備。更重要者，藉著 CEPA 所得之優勢，本集團目前已成為國內領先之全資非本地消費品分銷商之一。

二零零六年集團在中國市場之首要任務，是進一步壯大直接銷售網絡至逾二十個城市，分銷渠道覆蓋一萬間零售店。此外，集團亦會以有效之銷售營運管理，謹慎監管信貸風險，並控制成本基礎，確保持續取得盈利。集團於中國擁有之優勢，相信對目前於其他市場或業務環節與集團合作之客戶極具吸引力，有助迅速擴展集團在中國之業務規模。

汶萊業務在取得雀巢及最近之 Philip Morris 等主要新客戶之後，錄得明顯增長，並成為當地快速流轉消費品分銷業務中之領導者。



## 二零零五年摘要

- 收入較前一年大幅上升 51.6%，主要由於中國業務擴展並計入全年業績，加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開展菲律賓業務所致。
- 經營盈利增加 30.2%，主要由於中國業務表現較預期優勝。
- 現有及潛在客戶對集團新推出之信貸及現金管理服務反應良好。
- 斯林百蘭繼續擴張中國業務，並開始出口至越南、菲律賓及印度等地。

菲律賓業務自二零零五年四月成功開展以來，為營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之收入增長帶來重大貢獻。透過與集團在當地極為成功之物流業務緊密合作，營業務展開積極的業務發展計劃，可望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取得豐碩成果，並預期於二零零七年達到收支平衡。

東南亞地區業務均有平穩增長，其中於泰國及新加坡之業務因重新調整客戶組合，解除盈利欠佳或出現虧損之合約而受惠。集團並已鞏

固公司架構，在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及印尼等地引入富經驗之管理人員，讓他們集中力量重建業務，在該等市場推動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繼續推展新的信貸及現金管理服務，市場反應令人鼓舞。此項服務包含信貸控制、發單及收賬以及申索及退貨手續。此服務令選擇自行進行銷售及營業務之品牌擁有人，亦可藉由本集團的專長及經驗，享有更具效率之銷售至現金轉換流程。



利和商務位於深圳 (左) 及廣州 (右) 的辦公室相繼於二零零五年啟用，標誌著集團在中國之分銷網絡快速擴展。

斯林百蘭床褥業務繼續穩步發展，在中國及香港均錄得雙位數字增長。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繼續擴展中國之零售網絡，於華北之天津、長春及牡丹江以及華東沿海一帶之廈門、太倉及海門等地增設零售店。於二零零五年年底，斯林百蘭在中國共有一百三十一間零售店，而於二零零四年年底則為一百零四間。

於二零零五年，集團積極開拓斯林百蘭之出口市場，並取得重大進展。透過積極參與傢俱展覽、市場考察及與酒店集團磋商，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分別在斯里蘭卡、馬爾代夫、越南、菲律賓及印度等地委任新分銷商。為了配合逐步增長之出口需求，斯林百蘭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完成一主要廠房之擴建項目。該兩層高廠房之擴建部份提供逾三千平方米生產面積，可將生產能力增加 50%。

集團預期原材料價格於二零零六年仍將極度波動。本集團將會致力推出創新、獨特之產品，透過別具創意之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形象，冀望維持斯林百蘭之市場領導地位。



泰國營銷業務在二零零五年七月搬遷，與物流業務在同一地點辦公。



利和與雅培在中國緊密合作，推行嶄新的分銷策略。



馬來西亞斯林百蘭廠房之擴建工程經已完成，將可改善生產效率及提升產能。



## 建立卓越的生產設施

Vicha 與 Chana 一起推動利和與輝瑞的緊密合作關係，在泰國生產李斯特林漱口水供應整個區域。

**Vicha Chongboonprasert**  
總經理  
利和製造，泰國

**Chana Watnakornbancha**  
廠長  
輝瑞全球生產集團

# 受惠外判趨勢

製造業務預期可受惠於跨國品牌外判生產程序的趨勢，  
在二零零六年出現強勁反彈。  
在二零零五與輝瑞、雀巢、強生及 Kimberly Clark  
亦已建立更密切合作關係。

製造業務的表現因馬來西亞客戶需求疲弱而受到嚴重影響，市場氣氛欠佳導致品牌擁有人把銷售預測調低，訂單數量比預期為低。二零零四年第四季安裝的熱聚乙炔包裝線業務增長緩慢，因為品牌擁有人鑑於市況疲弱，紛紛延遲推出新產品。因此，經營盈利由二零零四年的4,400,000美元下降10.6%至二零零五年的3,900,000美元。

在二零零五年，製造業務增加了四條生產線，令總數增至一百二十三條，年度總產能由二零零四年年底約210,500噸增至二零零五年的228,000噸，主要由於泰國的輝瑞廠房竣工所致。

雖然本地市道疲弱，集團認為製造業務具有極大的發展潛力。自二零零五年開始，我們已注意到跨國品牌擁有人把製造業務外判，以供應多個市場的趨勢。這種區域性外判策略與以往的策略有很大分別，從前，這些品牌擁有人自行負責多個小型本地廠房之營運。在二零零五年取得的十五份新合約中，有不少是供區域出口之用，包括為輝瑞在泰國生產的李斯德林漱口水、雀巢的即沖飲料、強生的護膚品、Procter & Gamble 的頭髮護理產品及 Kimberly Clark 的洗手液。



## 二零零五年摘要

- 二零零五年的經營盈利與二零零四年比較，下降 10.6%；主要是由於馬來西亞客戶需求疲弱所影響。
- 跨國品牌擁有人逐漸傾向於把製造業務外判；取得雀巢、強生、Procter & Gamble、輝瑞等公司的新業務。
- 輝瑞在泰國生產李斯德林漱口水之廠房在第三季開始投產，產能迅速增加，供應出口區內市場。
- 泰國業務改善營運後令效率提高；預計二零零六年增長強勁。

為輝瑞而設，生產李斯德林漱口水的廠房在二零零五年第三季投產，由最初只有一條生產線供應泰國本地市場，迅速擴展至三條生產線，出口區內多個市場。集團正與輝瑞密切合作，研究進一步提升產能的方法，以配合所訂生產目標大幅提高所需。

在年內，集團強化了泰國的管理層，並落實改善效率的計劃。加上與馬來西亞之人員進行經驗交流後，泰國業務之營運效率和質量標準得到改善，為未來之強勁增長奠下穩固的基礎。



品牌擁有人選擇外判生產程序的趨勢將可令製造業務受惠。

在二零零五年，集團在業務拓展方面投入更多資源，集中擴展與現有客戶之合作規模及服務範疇，並同時開拓新的客源。在二零零六年，製造業務將尋找機會與第三方擁有，尤其是位於中國的廠房合作，增加在區內的業務據點。我們視這為一個雙贏的方法，在一方面，集團具經營世界級製造業務之豐富經驗，可改善這些廠房的營運效率和提升其質量水平，為他們增添價值。另一方面，集團可以在無需大幅增加資本性開支的情況下提升產能。

從多方面的指標顯示，製造業務正重上軌道，業務於二零零六年將有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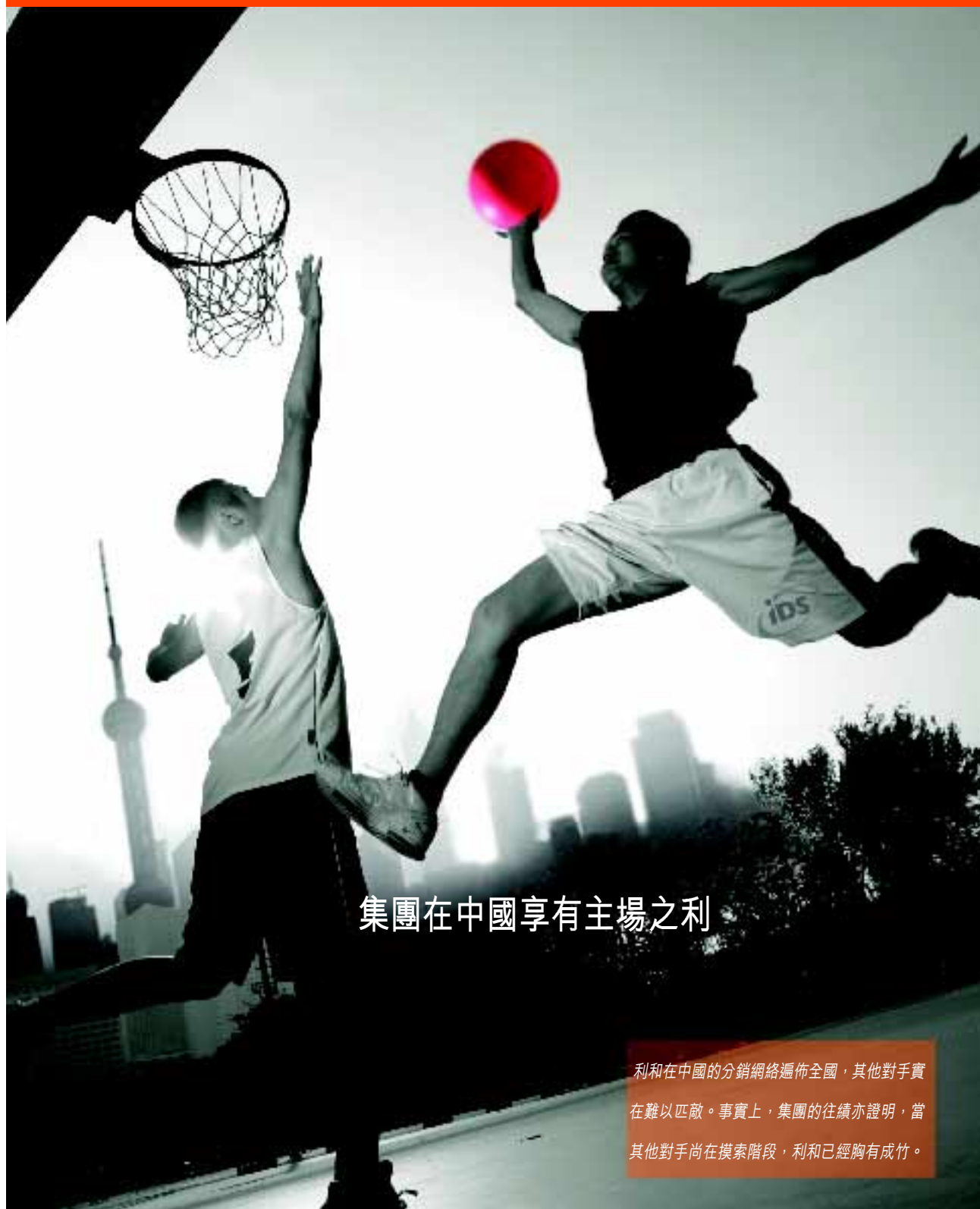
利和與輝瑞慶祝泰國之李斯德林區域廠房啟用。



集團泰國廠房所生產的個人護理及美容產品，均符合出口日本、南韓等地之嚴格品質要求。



馬來西亞之高速利樂包裝生產線不斷為集團帶來新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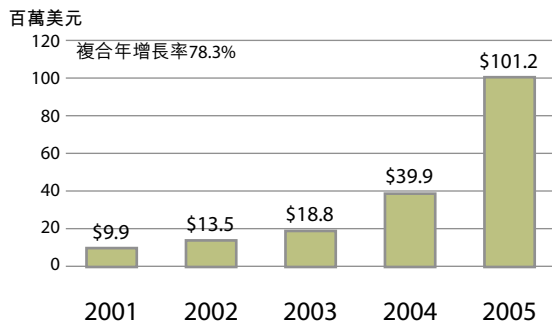


## 集團在中國享有主場之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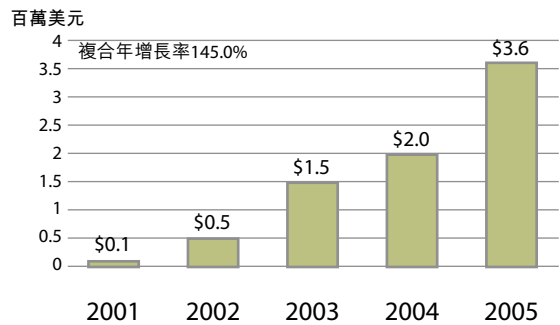
利和在中國的分銷網絡遍佈全國，其他對手實在難以匹敵。事實上，集團的往績亦證明，當其他對手尚在摸索階段，利和已經胸有成竹。

# 蓄勢待發 積極擴展

中國成為集團在二零零五年增長最快之市場，所有業務單位均錄得強勁增長。集團在國內的物流及分銷網絡覆蓋超過一百二十個城市，並於其中逾二十個城市設有辦事處。我們現正蓄勢待發，為二零零六年業務積極擴展作好準備。



中國業務收入  
規模逐步擴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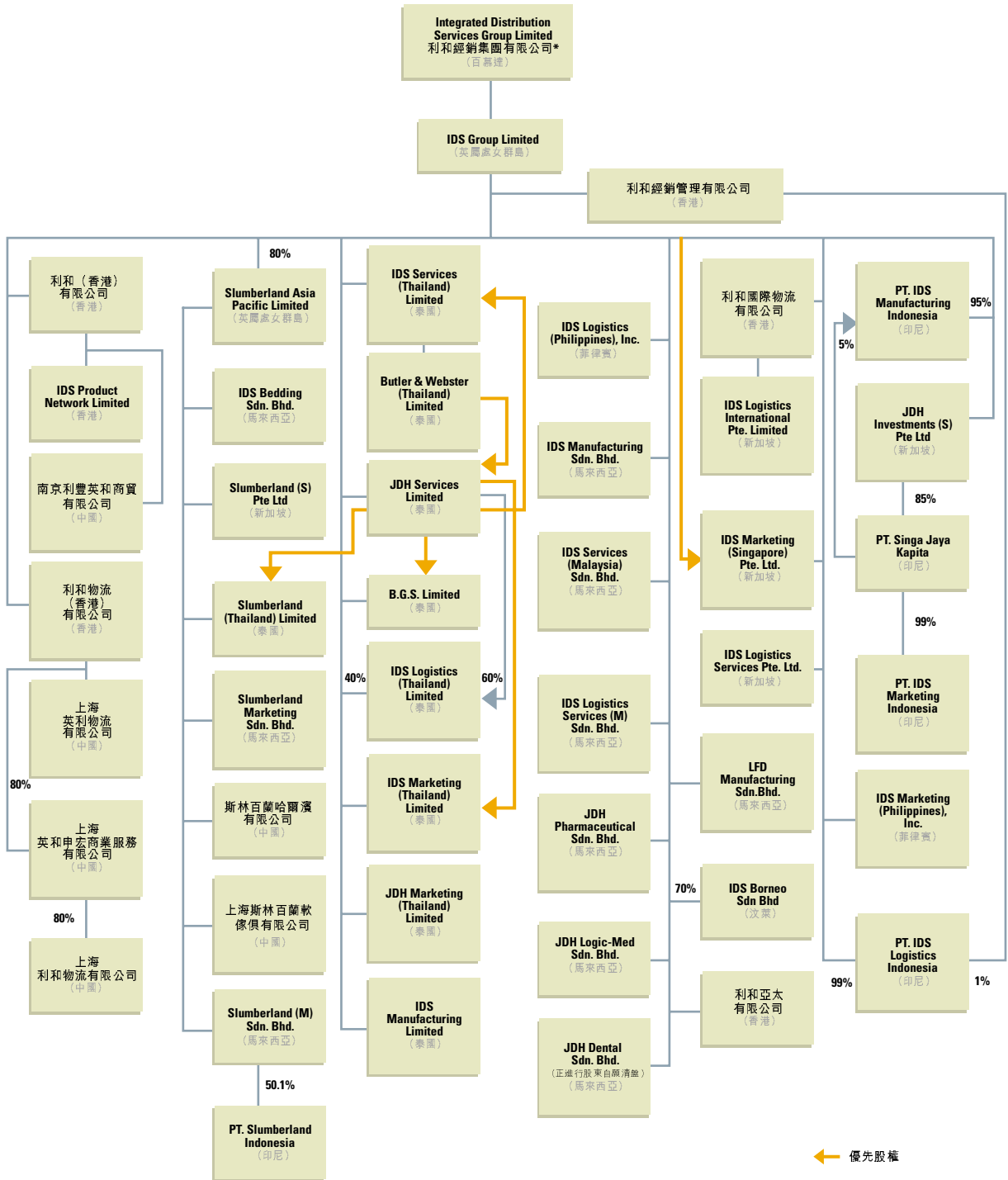
中國業務經營盈利  
成為集團增長之主要動力

## 中國業務摘要

- 中國業務收入佔集團收入 12.2%，較二零零四年之 6.8% 上升。
- 二零零四年四月根據CEPA獲得全國性分銷牌照的全資公司，在擴展分銷網絡享有先機，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前擴展分銷網絡至逾一百二十個城市，並於其中逾二十個城市可直接向主要零售商供貨。
- 覆蓋全面之物流網絡，配合全套經營牌照，可經營國內和出口物流，包括保稅倉庫及危險品的倉儲和運輸。
- 採用集團之標準資訊科技系統：營銷採用JD Edwards Enterprise One 企業資源計劃系統；物流採用EXceed 4000 倉庫管理系統，為業務提供強大的資訊科技支援。
- 雄厚之客戶基礎，包括雅培、食益補、輝瑞、家樂氏、Alberto Culver、Nike、Adidas、Elizabeth Arden、DOW、安利、Levis 和 Exxon Mobil Chemical。
- 母公司利豐集團有深厚的中國傳統；對當地市場有深入的認識，在中國有悠久之實際經營業務的成功經驗。



# 公司架構



上圖列載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公司架構。

\* 僅供識別

##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

William Winship FLANZ\*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傅育寧博士\*

李效良教授\*

馮國綸博士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劉不凡

李焱泉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集團監察總裁

蕭欣鏗

## 公司秘書

袁映葵

##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香港

遮打道 10 號太子大廈 17 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小瀝源

安平街 2 號

利豐中心 15 樓

## 執行董事

鄭有德

彭焜燿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 合資格會計師

潘志文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 22 樓

### 執行董事



鄭有德，現年 52 歲，本公司的集團董事總經理。彼自一九九九年四月擔任利豐（經銷）有限公司董事及自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至今。彼畢業於英國薩里大學（University of Surrey），持海事工程理學士學位。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鄭先生任職於 HAVI Group LP，先後擔任多個高層行政職位，包括 HAVI Group LP 亞太區業務（負責向亞太區麥當勞提供物流、供應鏈管理、製造及採購服務）集團董事總經理、HAVI Group LP 高級副總裁兼合夥人及 HAVI Group LP 決策執行團隊成員。鄭先生早年任職吉寶企業有限公司（Keppel Corporation Limited）船舶維修經理。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四年期間，鄭先生擔任 Allied Food Group 項目總監，其後出任 W.R. Grace 的可可業務部門附屬公司 Allied Cocoa Industries 的生產總監。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在馬來西亞成立 Domino's Pizza。彼目前為 Dommal Food Services Sdn. Bhd. 的董事，該公司擁有在馬來西亞全國範圍內發展 Domino's Pizza 業務的權利，包括經營 Domino's Pizza 及授出特許經營權。彼亦為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的董事。



彭焜耀，現年 43 歲，利和經銷集團地區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加盟利和物流（香港）有限公司，並自二零零四年八月以來一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畢業於菲律賓大學，主修工業工程，獲理學士高等榮譽學位，並於同校獲得工商管理碩士高等榮譽學位。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彭先生服務於高露潔公司（Colgate-Palmolive Company）多個亞洲據點，負責採購、生產規劃、製造、物流及供應鏈管理。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彼擔任 HAVI Food Services 總經理，其後調任其台灣附屬公司董事總經理。彼為 Phi Kappa Phi 及 Phi Gamma Mu 等國際榮譽學會的會員，也是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現年46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Ranavat先生畢業於浦那大學（University of Poona），主修商務學，為印度特許會計師及擁有印度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Ranavat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盟利豐經銷集團，出任集團發展總監。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期間，Ranavat先生擔任利豐系內 Industries Group 的商務總監；二零零三年五月一日起晉升為集團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四年八月以來一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加盟利豐經銷之前，Ranavat先生曾於英之傑公司（Inchcape plc）服務，自一九九一年起擔任多項職務，包括中東地區財務總監、派駐倫敦的營銷服務部環球財務總監，日本營銷服務部首席財務官及派駐新加坡的亞太區企業融資總監。加盟英之傑公司之前，Ranavat先生先後在印度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及中東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 非執行董事

---



馮國經博士，現年60歲，馮國綸博士之兄。馮博士為利豐集團公司的集團主席，該集團旗下公司包括上市公司利豐有限公司、利亞零售有限公司及本公司。馮博士自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至今。彼亦為以下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利豐（1937）有限公司、Li & Fung (Gemini) Limited 及利豐（經銷）有限公司。馮博士持有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學士、碩士學位及哈佛大學商業經濟博士學位。彼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星加坡的CapitalLand Limited 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寶鋼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擔任香港機場管理局、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及港日經濟合作委員會主席；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會員。彼也是香港政府策略發展委員會行政委員會及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成員。此外，馮博士曾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擔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主席、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亞太經合組織商貿諮詢委員會香港代表。二零零三年，馮博士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以表揚其對社會作出的傑出貢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國綸博士 OBE，太平紳士，現年57歲，馮國經博士之弟。彼自一九九九年一月擔任利豐(經銷)有限公司董事及自二零零四年八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至今。馮博士是利豐有限公司的集團董事總經理，並曾擔任主要貿易協會的要職。彼也曾擔任香港總商會、香港出口商會及亞太經濟合作委員會的主席。彼目前是香港貿易發展局成員。彼持有普林斯頓大學工程學士學位、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馮博士為匯豐控股有限公司、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 VTech Holdings Limited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同時為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利豐(1937)有限公司和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的董事。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現年58歲，自一九九九年四月擔任利豐(經銷)有限公司董事及自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至今。彼亦為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董事。其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出任 Inchcape Marketing Services — 亞太區行政總裁，兼任新加坡上市公司 Inchcape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 行政總裁，此外亦為英之傑公司 (Inchcape plc) 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英之傑公司與理光 (Ricoh) 商業機器合營企業 Inchcape NRG 的董事。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彼為 Inchcape Buying Services 行政總裁。一九九三年加盟英之傑集團前，彼為英國及愛爾蘭金寶湯公司 (Campbell Soup Company) 的總裁兼首席執行官。此前亦曾擔任加拿大 Ault Foods 乳類產品總裁，以及在寶潔、和記黃埔及 Cadbury Schweppes 歷任要職，開展品牌管理工作。彼為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劉不凡，現年58歲，自二零零三年十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至今。彼畢業於倫敦大學，持有物理學理學士學位，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一九八一年加入利豐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彼擔任利豐集團零售旗艦利豐(零售)有限公司業務執行董事，負責 OK 便利店有限公司及"反"斗城利豐有限公司業務。其後彼擔任利豐(經銷)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至二零零四年。彼也負責利豐集團的合併收購及其他企業融資項目。彼為利豐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為以下公司主要股東的董事：利豐(經銷)有限公司、利豐(1937)有限公司及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李焱泉，現年53歲，自二零零四年八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稅務學會會員，早年在一家主要乳類產品製造商任職財務總監，並於新加坡 Coopers & Lybrand 擔任核數師。李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加盟 Seavi Advent Group，負責該公司在東南亞的投資活動。目前，李先生為 Seavi Advent Group 的董事總經理，負責亞洲投資業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William Winship FLANZ**，現年61歲，自二零零四年八月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彼也是利豐(經銷)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彼為私人投資者，並為常興(合隆)企業有限公司的顧問以及霸菱亞洲(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Limited)及 JW Childs, LLC 的高級顧問。彼持有紐約大學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密歇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Flanz 先生早年服務於大通銀行(Chase Manhattan Bank N.A.)，先後出任日本地區經理、中東及北非地區總監及亞太地區總監，負責大通在亞洲區的所有業務。彼為 Prudential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創辦合夥人，又擔任 Invest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管理委員會委員，復任 Gucci Group, N.V. 主席兼行政總裁。其後重返香港，出任香港投資公司常興(合隆)企業有限公司行政總裁。Flanz 先生是嘉里建設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John Estmond STRICKLAND**，GBS 太平紳士，現年66歲，自二零零四年十月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STRICKLAND 先生長時期均任職於匯豐。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擔任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主管匯豐的亞太區業務。STRICKLAND 先生現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亦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Esquel Holdings Inc 及 Yoma Strategic Investments Ltd. 董事。彼同時出任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委員、外展信託(Outward Bound Trust) 主席，並為數個非政府組織董事會的成員。彼獲授香港城市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榮譽博士學位。



傅育寧博士，現年49歲，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博士畢業於中國大連理工學院，取得港口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彼亦持有英國布魯諾爾大學(Brunel University) 的機械工程博士學位，其後任職博士後研究員。傅博士為香港上市公司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及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之主席，以及信和置業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赤灣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招商銀行董事及董事會執行委員會主席。傅博士是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裁。傅博士亦擔任若干社會組織的董事職務，包括香港總商會及香港港口發展局董事。



李效良教授，現年53歲，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史丹福大學商學院營運、資訊及科技 Thoma 教授。其專研範疇包括供應鏈管理、環球物流系統設計、存貨規劃及製造策略。彼為史丹福環球供應鏈管理論壇之創辦及現任理事，該論壇為工業學術組織，旨在昇華環球供應鏈管理之理論與實踐。李教授獲選為二零零一年製造及服務營運管理院士，二零零五年成為 INFORMS 資深院士及生產及營運學會資深院士。李教授曾擔任多家公司之顧問，包括 LG、KLA-Tencor、Hewlett-Packard Company、Savi Technology、Nortel Networks、SUN Microsystems、Apple Computer、IBM、Lucent Technologies、General Motors、Xilinx Corp.、Accenture、Eli Lilly and Company、微軟、諾基亞及 Motorola。彼為供應鏈軟件公司 Evant、DemandTec、SignalDemand 及 TrueDemand 的聯合創辦人。李教授於一九七四年取得香港大學經濟及統計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一九七五年取得倫敦大學經濟學院營運研究理學碩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八一年及一九八三年在賓夕凡尼亞大學取得營運研究理學碩士及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集團監察總裁

---

蕭啟鑾，現年 61 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三年首次加入利豐有限公司集團出任財務總監，直至一九九六年。蕭先生為利豐集團公司控股股東利豐(1937)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亦為利豐集團旗下香港上市公司利豐有限公司及利亞零售有限公司之集團監察總裁。在加入利豐集團前，蕭先生曾為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九年主管其香港審核事務，專責提供企業合併、收購、融資及上市等顧問事宜。蕭先生現任香港房屋協會監事會之委員及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其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蕭先生是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成員，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公司管治委員會及商界專業會計師委員會成員、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蕭先生於澳洲獲大學經濟學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

**ONG Chong Beng**，FCA，現年 52 歲，利和製造的地區董事總經理，也負責主管馬來西亞、印尼及汶萊利和商務。Ong 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會員。Ong 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三月十三日加入本集團，曾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包括吉隆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Inchcape Timuran Bhd 財務總監、英之傑馬來西亞業務控股公司 Inchcape Holdings Sdn Bhd 營運總監及 LFD Manufacturing Sdn. Bhd. 分部財務總監。加盟英之傑前，Ong 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擔任 UMW Toyota (M) Sdn Bhd 財務及資訊科技總經理。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Ong 先生先後出任多個高層職位，包括 Wendco Pacific (Malaysia & Singapore) 總經理、Wendy's Hamburger 特許權持有人及核數師事務所 Ong & Co 的合夥人。

陳金泰，現年 56 歲，斯林百蘭亞太地區董事總經理，負責管理及發展斯林百蘭亞太的亞太區業務。陳先生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馬來西亞之馬來亞大學，取得理學士榮譽學位（主修物理學），後取得蘇格蘭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理學碩士（生產管理及製造技術）及英國 Cranfield School of Management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具有英國工程學會特許工程師、馬來西亞工程議會專業工程師資格。彼於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九日加盟 Slumberland (M) Sdn. Bhd.，擔任工廠經理，籌辦本集團首家「斯林百蘭」(Slumberland) 品牌產品製造廠，後於一九八四年獲委任為斯林百蘭業務總經理，一九八九年獲委任為董事總經理，其後積極參與收購斯林百蘭中國內地業務，以及在印尼及泰國創立斯林百蘭業務。彼於區內的床上用品製造、銷售、營銷及分銷業務，擁有 25 年經驗。

**Gerard Jan RAYMOND**，現年 49 歲，利和商務的香港及中國內地地區董事總經理。彼全權負責領導香港的全球性品牌消費及保健護理品的銷售與營銷工作，並領導中國內地市場的策略發展。Raymond 先生在消費品營銷方面擁有 20 年以上經驗，曾擔任不同範疇的高層管理職位，包括銷售與營銷、整體業務管理等。彼對於快速流轉消費產品的促銷及品牌建立方面有豐富經驗，曾負責多種產品的促銷，例如食品飲品、鞋履、沐浴用品及殺蟲劑等。在加盟本集團之前，Raymond 先生是星馬 Danone Group 的董事總經理，負責統籌香港及東南亞市場業務。Raymond 先生在加入 Danone Group 之前已建立成功的事業，曾任 Sara Lee (M) Sdn Bhd 星馬泰業務總裁，其職責包括實行各種業務策略。Raymond 先生是利和（香港）有限公司及 IDS Product Network Limited 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加盟本集團。Raymond 先生在澳洲接受教育，持有工商學士學位，並為澳洲市場學會會員。

潘志文，現年 43 歲，是本公司的集團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彼擁有逾二十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二零零六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擔任利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集團財務總監兩年，及 ASSA ABLOY AB 的亞洲業務區域財務總監三年。在二零零零年 ASSA ABLOY AB 收購 Yale Security Products 以前，潘先生曾擔任 Yale Security Products 在中國的生合營企業財務總監五年。彼最初在畢馬威任職，其後於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專責核數、調驗、合併收購及上市事宜。潘先生持有香港大學財務管理及經濟學位，是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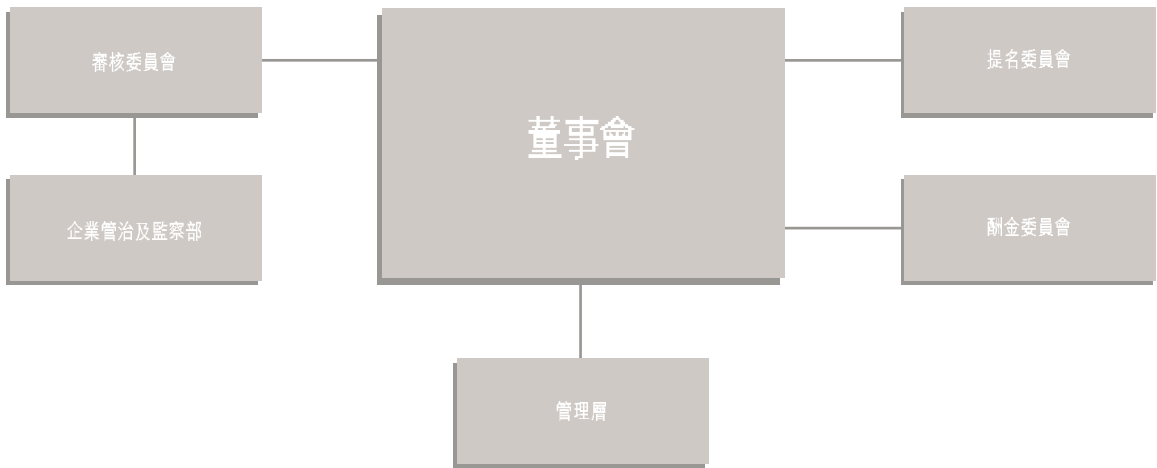
## 公司秘書

---

袁映葵，現年 40 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九五年加盟利豐（1937）有限公司擔任公司秘書；自一九九八年開始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利豐（經銷）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彼在公司秘書職務方面擁有 17 年以上經驗，持有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行政人員）碩士學位，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均堅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以求達致穩健管理及增加股東價值。該等原則著重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下載列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 董事會

董事會由集團非執行主席、集團執行董事總經理、兩名執行董事及八名非執行董事（其中四名為獨立董事）所組成。董事的履歷詳情及其彼此之間的相關關係已詳載於第 34 頁至第 39 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為提高他們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負責制，集團主席與集團董事總經理之職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的職責分別由董事會制訂及明文載列。集團主席負責確保董事會適當地履行其職能，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而集團董事總經理則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包括推行董事會所採納的重要策略及發展計劃。

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個行業的專業知識，不參與本集團日常管理，有助管理層確定集團發展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以嚴格標準制定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匯報，及提供充足制衡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整體的利益。董事會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確認書，此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的規定。

董事會在年內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方向及目標、經營及財務表現（包括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提出建議、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本集團其他重大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機會。董事會會議於一年前已預定日期，有助於更多董事出席會議。所有董事會適時獲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事項，包括有關法規及規定的修訂。董事亦可按書面程序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董事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在二零零五年內，並無董事尋求該種獨立專業意見。

董事會轄下成立了三個委員會，其特定職責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部分。

董事會就主要經營和財務事宜及投資作出決定。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一般管理和日常決策和事宜（包括擬備年度及中期業績供董事會於對外公佈前作審批、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方針、監管經營預算、推行完備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的法定規定和法規）。

我們的集團監察總裁也出席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企業管治、風險管理、法定監管、合併及收購、會計及財務事宜提供意見。董事會在二零零五年舉行了四次定期會議和一次特別會議，平均出席率 98%。

在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修訂本公司的細則，使每位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及集團董事總經理）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所有董事的委任期均固定為三年，之後仍然可在任何時候，在任何一方事前提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的情況下終止職務。

自二零零四年始，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安排合適的責任保險，以保障其因企業活動而引起的責任賠償，該保險保額乃按年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載列各成員於二零零五年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

## 二零零五年度董事會及委員會成員出席率

董事	已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酬金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b>非執行董事</b>				
馮國經博士 (集團主席及酬金委員會主席)	5/5	—	1/1	—
馮國綸博士	5/5	—	—	—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先生	4/5	—	—	1/1
劉不凡先生	5/5	3/3	—	—
李淼泉先生	5/5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5/5	3/3	—	—
William Winship FLANZ 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5/5	—	1/1	1/1
傅育寧博士	5/5	2/3	—	1/1
李效良教授	5/5	3/3	1/1	—
<b>執行董事</b>				
鄭有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5/5	—	—	—
彭焜燿先生	5/5	—	—	—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先生 (首席財務官)	5/5	—	—	—
平均出席率	98%	92%	100%	100%
會議日期	22/2/2005 7/4/2005 30/5/2005 18/8/2005 16/12/2005	31/3/2005 23/6/2005 17/8/2005	30/5/2005	16/12/2005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下列委員會（全部均由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均有書面職權範圍（股東可要求索閱），其內容不比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寬鬆：審核委員會、酬金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均會送呈各董事會成員以供傳閱。為了進一步加強獨立性，自二零零四年開始，所有委員會的組織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成立，負責就本集團的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事宜作出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包括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先生（該委員會主席）、傅育寧博士和李效良教授，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劉不凡先生。全體委員會成員均具備適當的行業及財務專業知識，可就相關事宜提出意見。

審核委員會在二零零五年舉行三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92%），與高級管理層和內部及獨立核數師一起審閱重大的內部和獨立核數師審核結果、內部和獨立核數師的核數計劃、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和實務、上市及法則規定，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提交董事會批准的二零零五年度中期財務報告及年度財務報表）。

## 獨立核數師的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也每年審閱獨立核數師的服務收費性質及獨立性。獨立核數師的負責合夥人須定期輪值告退，而獨立會計師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獲支付的年費比率（包括審閱二零零五年的中期財務報告和稅務服務）須受審核委員會監察。為了加強核數師的獨立性，除稅務建議外，非審核服務收費須事先得到審核委員會的批准。在審核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度的財務報表前，審核委員會已接獲獨立核數師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書面確認，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操守準則第 1.203A 條「審驗業務的獨立性」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確信其就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費用和範圍、審核程序與效用、獨立性和客觀性所作之檢討結果，並向董事會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其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

# 企業管治報告

## 酬金委員會

酬金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成立，成員包括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馮國經博士（該委員會主席）、William Winship Flanz 先生和李效良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包括審閱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和批准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包括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向僱員配發股份期權。該委員會每年審閱現有的薪酬政策。酬金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率為 100%），審閱和批准董事和高級行政人員於二零零五年的酬金。

## 執行董事薪酬

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與表現掛鈎的花紅，以及為使董事利益與公司利益掛鈎以提高本公司長遠股東價值而設的股份期權。執行董事不得批准自己的酬金。

## 非執行董事薪酬

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由酬金委員會評估和建議的董事袍金，於股東週年大會經股東批准，始可作實。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涉及的費用可以實報實銷方式獲得償付。

本公司董事袍金詳情載於賬目附註 21(a)。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成立，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 William Winship Flanz 先生（該委員會主席）、傅育寧博士和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 先生（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書包括參考該委員會認可的若干指引，向董事會建議委任董事、評估董事會組合及管理董事會繼承事宜。這些指引包括成員的適當專業知識和行業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和個人技能和承諾投入的時間。提名委員會進行董事篩選和推薦董事人選，包括考慮推薦人選及有需要時透過委聘外界招聘專才。於二零零五年，並無董事會空缺須作出任何人士之提名。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率為 100%），審閱及建議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續聘即將退任的董事。

## 操守和商業道德守則

本集團向員工派發本集團的告密政策、商業操守指引和有關商業道德政策小冊子。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採納程序規管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確認符合標準守則的規定。此外，有關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尚未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亦須符合一套公司書面指引，其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度並沒有知悉不遵守的事件。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董事所持本公司之股份權益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第58頁至第61頁。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高級管理層所持有的股份均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0%。

##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而承擔的責任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及獨立核數師對股東所負的責任均載於第66頁。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深明維持內部監控，藉以維護股東權益和投資、本公司資產以及管理業務風險，實在極為重要。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在整體上是否準確完備。

董事會授權行政管理層推行此內部監控制度的執行工作，並檢討有關財務、營運與遵例監控及風險管理的程序。本集團內各部門均有合資格的職員維持及確保各項內部監控措施不斷進行。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監察部內的內部審核組在集團監察總裁監督下更獨立地檢討此等監控，以評估其是否足夠、有成效和切實遵循。集團監察總裁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核委員會批准三年審核計劃，該計劃與本集團的三年策略性計劃相關連。審計計劃由業務風險推動，包括本集團三年周期期間的重大營運。審核檢討範圍包括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遵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程序。定期內部監控報告包括管理層處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事宜的特定行動和商定的實施日期，送交本集團的董事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和相關的管理層。集團監察總裁於審核委員會匯報所有主要結果，並定期跟進所有建議，以確保已同意的建議及時和滿意地進行。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高級管理層、本集團內部審核組及獨立核數師於二零零五年及截至本年報批准日期為止所作出的評估，審核委員會確信：

- 本集團所訂立的內部監控系統及會計制度已確立並有效地運行，其目的為確保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得到確認及監控、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及財務報表能可靠地對外發表。
- 監控系統持續運行，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

## 遵照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已頒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生效之新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以取代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守則所載的條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

##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本公司透過中期及年度業績公佈後舉行分析員簡報會和路演、參與投資者會議和在會議上作公司簡報、安排其他公司到本公司參觀，及定期與機構股東和分析員會面，保持積極促進投資者關係及通訊的政策。自二零零五年開始，在記者招待會進行業績公佈的網上投影也可見於我們的公司網站（[www.idsgroup.com](http://www.idsgroup.com)）。

全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享有通告，董事和委員會主席或成員會出席會議解答有關業務的提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投票結果刊登於報紙和本公司網站。為進一步增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立網站([www.idsgroup.com](http://www.idsgroup.com))以電子方式適時發佈本公司的公佈、簡報、股東資料及其他有關的財務和非財務資訊。

除了修訂本公司的細則，使每位董事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額外條文及披露投票表決的投票數字，董事會確定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細則並無任何足以影響本公司在此方面作出匯報的變動。股東需知重要日期及股份資料包括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載於第 51 頁的投資者資料一節。

##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細則，除董事會例會外，在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 10% 的股東要求下，本公司董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處理本公司的特殊事項，惟必須於最少二十一天前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給予書面通知。同一程序也適用於任何於股東大會上提出以供採納的決議案。為了進一步提升少數股東的權利，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起採納政策，在股東週年大會和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特別查詢，可以書面形式致函集團公司秘書，寄往本公司的香港營業地址。其他一般查詢可通過企業事務經理轉送交本公司，聯絡資料詳情載於第 51 頁。

## 公司通訊

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每月舉行決策小組會議，使高級行政人員制訂公司層面的政策及策略，並匯報及討論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項。

作為本公司企業文化及業務政策的一部分，本公司每半年均會舉行領導委員會會議，而集團主席、集團董事總經理、執行董事及各地區所有業務單位的負責人均會參與，以檢討業務表現及策略事宜。

本公司亦設有內部網絡 IDSlink，藉以發出集團董事總經理的訊息，以及向員工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動向。



## 人力資源

本集團以企業價值基本原則作為指引，並採用了平等機會政策，所有人力資源事宜方面，沒有基於種族、婚姻狀況、性別、年齡及殘疾理由而作出任何形式的歧視。這包括篩選和招聘守則、培訓和發展、評估和晉升、薪酬和福利、開除和退休。

本集團致力於投資於人員的培訓和發展，尤其是領導技能。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發展計劃旨在儘量培訓職員充份發揮潛能，確保即使在最具挑戰性的業務環境下，本集團仍持續處於領導地位。本集團有贊助員工修讀與工作有關的培訓課程和參與自我表現改善計劃的政策。

為了在集團灌輸優質工作表現文化，本集團的薪酬宗旨是向員工提供一致、公平和透明度高的薪酬福利，總現金酬金在市場具競爭力。本集團已設有長短期激勵計劃，確保員工了解投資於業務的所有資金必須要有盈利或回報。這種激勵有助推動所需的行為以實現本集團三年策略性計劃。

除了推動業績外，本集團也十分重視和全面遵照企業道德守則和操守。所有員工須致力於持續遵照企業道德守則和操守的指引。

# 投資者資料

## 上市資料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

股份代號：2387

## 重要日期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公佈二零零五年全年業績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零六年

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或前後

擬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

## 股份過戶登記處

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香港分處：

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

二十六樓

## 股份資料

每手買賣單位：1,000 股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

數目：309,000,000 股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值：2,719,200,000 港元

二零零五年每股盈利(相等於)

中期：18.6 港仙

全年：33.6 港仙

二零零五年每股股息：

中期：6 港仙

末期：14 港仙

## 查詢

郭樹偉先生

企業事務經理

電話：(852) 2686 3317

傳真：(852) 2686 3320

電郵：stewart.kwok@idsgroup.com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沙田

小瀝源安平街二號

利豐中心十五樓

## 網址

[www.idsgroup.com](http://www.idsgroup.com)

[www.irasia.com/listco/hk/ids](http://www.irasia.com/listco/hk/ids)

\* 僅供識別

## 董事會及財務報告

趙偉強與黃敏欣與各業務單位保持密切聯繫，監察財務狀況，並確保有適當的監控措施。

重視誠信與管治

趙偉強  
財務經理  
集團財務

黃敏欣  
會計主任  
集團財務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茲提呈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營運的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旗下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部及地區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5。

## 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 69 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6 港仙，合共 18,540,000 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4 港仙，派息額為 43,260,000 港元。

##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4。

##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 62,000 港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8。

##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3。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第 135 頁。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概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並無限制優先購買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股份期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並由董事會屬下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修訂，本公司藉此採納一項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

### (i) 目的

該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期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權益股本直接或間接擁有 20% 或以上實益權益的公司（「聯營公司」，不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 (ii) 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僱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職員；本集團或聯營公司的任何業務夥伴、代理、顧問或代表；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及聯營公司任職，並將其不少於 40% 時間用於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及聯營公司業務工作的人員（統稱「合資格人士」）；以及以合資格人士或其直系親屬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及由合資格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控制的公司。



**(iii) 股份最高數目**

根據該計劃及其他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在行使時予以發行的整體股份數目，以不時的已發行股份 30% 為上限。在上述限制規限下，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期權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 30,000,000 股，惟若另行取得股東批准則作別論。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為 92,700,0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30%，其中 17,770,500 份股份期權已授出及尚未行使。

**(iv) 各參與者的限制**

各參與者因行使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授出的股份期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

**(v) 股份期權期限**

董事會於授出時可全權酌情釐定必須根據股份期權認購股份的期限，惟該期限由有關股份期權的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董事會有權釐定股份期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該計劃本身並無訂明任何最短持有期限。

**(vi) 於申請及接納時須繳付的金額**

授出股份期權的要約由要約日期起計 28 日期間（或董事會可能在要約及接納函件（「要約函件」）中指明的其他期間）內仍可供接納。

承授人接納股份期權時，必須向本公司支付 1 港元。

**(vii) 認購價**

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 授出當日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viii) 該計劃的剩餘期限**

董事會可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起計十年內，隨時根據該計劃提呈授出股份期權。

# 董事會報告

根據該計劃已授出的股份期權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未行使股份期權詳情如下：

姓名／名稱	股份期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附註 1)	已失效 (附註 2)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鄭有德	750,000	—	—	750,000	4.825	14/12/04	01/01/07-31/12/08
	750,000	—	—	750,000	4.825	14/12/04	01/01/08-31/12/09
	750,000	—	—	750,000	4.825	14/12/04	01/01/09-31/12/10
	—	380,000	—	380,000	8.600	16/12/05	01/01/08-31/12/09
	—	380,000	—	380,000	8.600	16/12/05	01/01/09-31/12/10
	—	380,000	—	380,000	8.600	16/12/05	01/01/10-31/12/11
彭焜耀	375,000	—	—	375,000	4.825	14/12/04	01/01/07-31/12/08
	375,000	—	—	375,000	4.825	14/12/04	01/01/08-31/12/09
	375,000	—	—	375,000	4.825	14/12/04	01/01/09-31/12/10
	—	210,000	—	210,000	8.600	16/12/05	01/01/08-31/12/09
	—	210,000	—	210,000	8.600	16/12/05	01/01/09-31/12/10
	—	210,000	—	210,000	8.600	16/12/05	01/01/10-31/12/11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345,000	—	—	345,000	4.825	14/12/04	01/01/07-31/12/08
	345,000	—	—	345,000	4.825	14/12/04	01/01/08-31/12/09
	345,000	—	—	345,000	4.825	14/12/04	01/01/09-31/12/10
	—	135,000	—	135,000	8.600	16/12/05	01/01/08-31/12/09
	—	135,000	—	135,000	8.600	16/12/05	01/01/09-31/12/10
	—	135,000	—	135,000	8.600	16/12/05	01/01/10-31/12/11
持續合約僱員	3,030,000	—	243,000	2,787,000	4.825	14/12/04	01/01/07-31/12/08
	3,030,000	—	243,000	2,787,000	4.825	14/12/04	01/01/08-31/12/09
	3,030,000	—	243,000	2,787,000	4.825	14/12/04	01/01/09-31/12/10
	—	941,500	—	941,500	8.600	16/12/05	01/01/08-31/12/09
	—	941,500	—	941,500	8.600	16/12/05	01/01/09-31/12/10
	—	941,500	—	941,500	8.600	16/12/05	01/01/10-31/12/11

附註:

- (1) 於緊接股份期權授出當日前的每股收市價為 8.60 港元。
- (2) 729,000 股股份期權因若干承授人之僱傭關係終止而告失效。
- (3) 年內概無任何股份期權已獲行使或遭註銷。
- (4) 根據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計算，年內已授出股份期權平均公平價值為 2.12 港元。模型之主要數據為授出日期之股價 8.60 港元、以上所示之行使價、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 34%、股份期權預期年期 4 至 6 年、預期派息率 3% 及全年平均無風險利率 4.11%。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之波幅乃根據去年每日股價之統計分析計算。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之設立旨在估計歐洲股份期權公平價值。由於模型所作出之假設及採用之限制，導致公平價值之計算存在主觀及不明確因素。股份期權價值因若干主觀假設之變數變動。任何已採用之變數變動均可能對股份期權公平價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 董事

年內出任董事的人士如下：

###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 (主席)

William Winship FLANZ\*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傅育寧博士 \*

李效良教授 \*

馮國綸博士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劉不凡

李焱泉

### 執行董事

鄭有德

彭焜耀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 87 條細則，馮國經博士、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先生、李焱泉先生及 William Winship FLANZ 先生均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除李焱泉先生不會膺選連任外，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仍然認為該等董事乃屬獨立人士。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財務報表附註 30 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簽訂有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在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就本集團業務而言乃屬重大的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要履歷載於第 34 至第 41 頁。

#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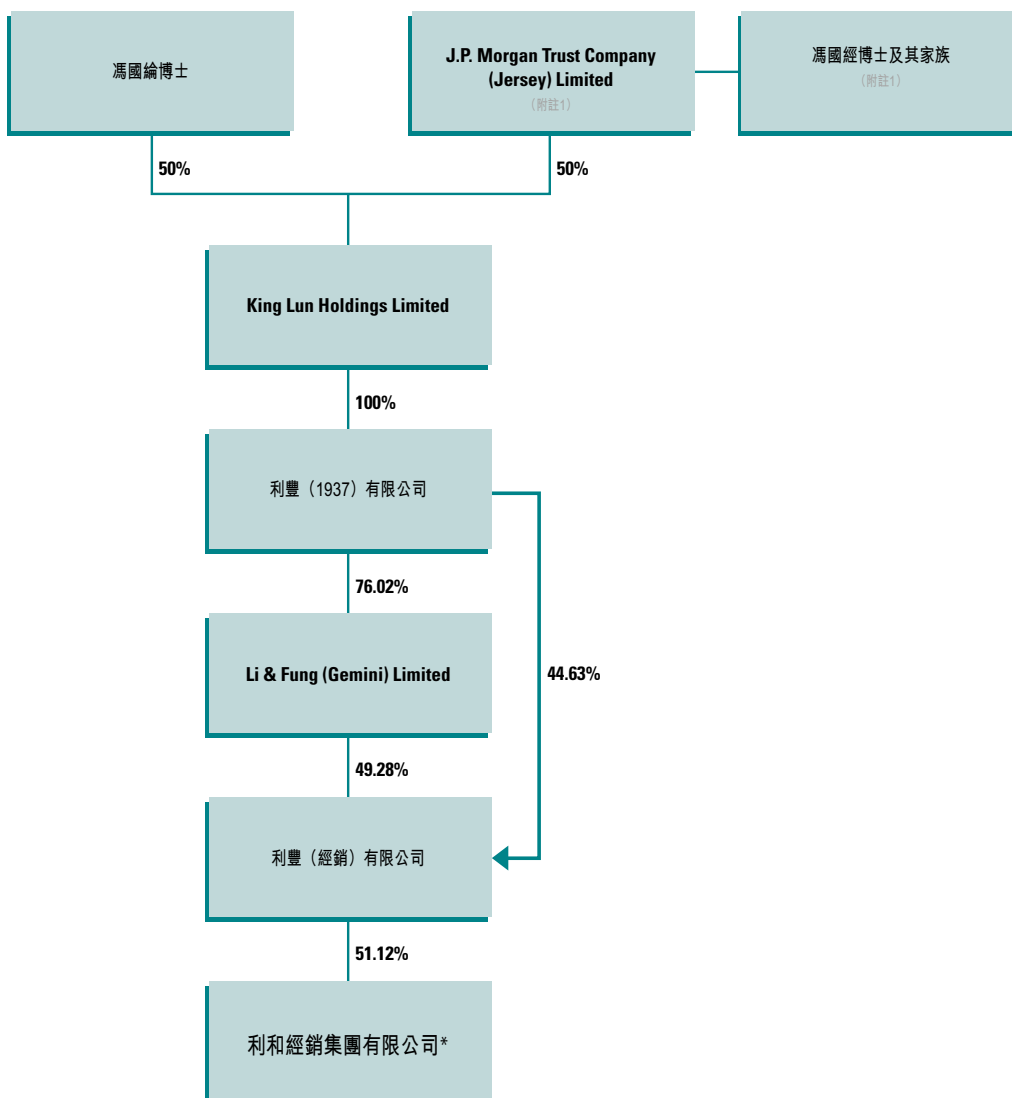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如下：

### (A)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股本衍生工具 (股份期權) 下的相關股份數目	合共權益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 信托權益	其他權益			
馮國經博士	2,405,509	—	157,960,917 (附註 1)	—	—	160,366,426	51.90
馮國綸博士	—	—	157,960,917 (附註 1)	—	—	157,960,917	51.12
鄭有德	1,412,573	—	—	—	3,390,000	4,802,573	1.55
彭焜耀	1,047,632	—	—	—	1,755,000	2,802,632	0.91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305,375	—	—	—	1,440,000	1,745,375	0.56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	1,202,754	—	—	—	—	1,202,754	0.39
劉不凡	610,549	—	—	—	—	610,549	0.20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	—	—	22,000 (附註 2)	—	22,000	0.00

下列圖表概述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僅供識別

附註：

-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King Lun」) 透過其非全資附屬公司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LFG」) 持有利豐 (經銷) 有限公司 (「利豐經銷」) 49.28% 權益。此外，King Lun 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豐 (1937) 有限公司持有利豐經銷 44.63% 權益。利豐經銷持有 157,960,917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1.12%。King Lun 由(a)以馮國經博士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設立的信託受託人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 (彼亦間接持有 LFG 已發行股本 8.77%) 擁有 50% 及(b) 馮國綸博士擁有 50%。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均透過上文所載彼等各自於 King Lun 的權益及於利豐經銷的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先生及其妻子 Anthea Evadne STRICKLAND 女士為該等股份之共同實益擁有人。



# 董事會報告

## (B) 主要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
鄭有德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普通股	462,018	受控制公司 (附註 1)	6.73
馮國經博士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普通股	1,332,840	信託受益人	50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普通股	5,825,438	如上	84.80
馮國綸博士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普通股	1,332,840	受控制公司	50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普通股	5,222,807	如上	76.02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普通股	180,000	實益擁有人	0.03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普通股	462,018	受控制公司 (附註 2)	6.73
劉不凡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普通股	2,390,000	實益擁有人	0.36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普通股	26,000	實益擁有人	0.004

\* 由於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擁有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King Lun」) 及本公司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若干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聯交所已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六日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毋須全面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於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作出披露的規定。因此，「主要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一節下的公司僅為本公司的主要相聯法團，且本公司編製本報告時無意過於冗長。

附註：

1.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的 462,018 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 6.73%）由 Mikenwill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後者乃由鄭有德先生擁有。
2.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的 462,018 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 6.73%）由 Martinville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後者乃由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先生擁有。

### (C)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聯交所授出豁免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毋須全面遵守有關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作出披露的規定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概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淡倉。

### (D) 股份期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期權權益（被視為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已詳列於上文「股份期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於本年內任何時間均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藉以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A)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
利豐(經銷)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7,960,917	51.12
Li & Fung (Gemini)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7,960,917	51.12
利豐(1937)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7,960,917	51.12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7,960,917	51.12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Jerse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7,960,917	51.12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註冊投資顧問	18,845,000	6.10

## (B)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淡倉。

##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進行或簽署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有關的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二零零五年年內，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出售少於 30% 之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所佔本集團的採購百分比如下：

一 最大供應商	19%
一 五大供應商合計	47%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 5% 以上）概無在上述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持有多於已發行股本之 0.1%。

## 關連交易

### (A)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九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IDS Marketing (Philippines), Inc.（「IDS Marketing (Philippines)」）與利豐（經銷）有限公司的成員公司 JDH (Philippines), Inc.（「JDH (Philippines)」）訂立收購及服務協議，據此，IDS Marketing (Philippines) 已有條件同意向 JDH (Philippines) 收購若干存貨、車輛及資訊科技設備（「該等資產」），並向 JDH (Philippines) 提供若干服務（「該等服務」）。收購該等資產的總購買價值將不會超過 2,520,000 美元。而 JDH (Philippines) 就該等服務應付的服務費用將不多於 1,293,000 美元。

年內，本集團與 JDH (Philippines) 的關連交易如下：

	千美元
採購產品及材料	1,097
採購固定資產	248
持續關連交易	
補還資訊科技費用	288
收賬服務費用	611

以上關連交易的性質及原因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九日本公司刊載的公佈中披露。

### (B) 持續關連交易

除上文披露外，年內，本集團有以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刊載的招股章程中披露：

#### (a) 分銷及銷售貨品

本集團按市價向利豐（1937）有限公司（「利豐 1937」）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旗下成員公司的零售業務分銷消費品及保健產品。

# 董事會報告

**(b) 提供付運、處理及其他物流服務**

本集團成員公司一向向利豐 1937 旗下成員公司及由利豐 1937 控制的公司（「母公司集團」）提供付運、處理服務以及多項其他物流服務，其中包括儲存、貨物處理、貨櫃拆箱、行政、標籤、整理退貨以及送貨服務。本集團向母公司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所收取的費用按市價或與收取第三方客戶的相若價格釐定。

**(c) 租賃安排**

本集團一向向母公司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租用或出租若干辦公室及貨倉物業。租賃安排的租金乃各方參考當時市價經磋商釐定。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項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總值：

	千美元
<b>(a) 分銷及銷售貨品</b>	
-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利亞集團」）的成員公司	870
- 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67
<b>(b) 提供付運、處理及其他物流服務</b>	
- 利豐（經銷）有限公司（「利豐經銷集團」）的成員公司	662
- 利豐有限公司的成員公司	464
- 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1,945
<b>(c) 補還租金</b>	
(i) 收取自	
- 利亞集團的成員公司	342
- 利豐經銷集團的成員公司	202
- 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787
(ii) 支付予	
- 利豐經銷集團的成員公司	2,671
- 母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161

聯交所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在若干條件限制下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根據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公司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已聘用核數師按抽樣基準進行若干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協定程序，核數師已根據所進行之工作向本公司董事呈一封函件並指出：

1. 交易已獲本公司董事批准；
2. 交易遵照本公司定價政策制定；
3. 交易遵照監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制定；及
4. 交易分別並無超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載的招股章程中有關年度限額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九日刊載的公佈所披露的有關年度限額。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已發行股本中超過 25% 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已退任並符合資格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22/F, Prince's Building  
Central, Hong Kong

致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 67 至第 134 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 90 條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財務報表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財務報表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與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之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貴公司與貴集團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需予公佈資料之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6	6,852	5,485
租賃土地溢價	7	395	4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9,351	33,880
其他長期投資		—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	4,858	3,031
退休金計劃盈餘	17	546	370
遞延稅項資產	16	4,546	1,951
		<b>56,548</b>	45,149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91,074	78,0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67,503	137,075
可收回稅項		692	566
定期存款	12	37,039	24,8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20,446	28,108
		<b>316,754</b>	268,688
<b>總資產</b>		<b>373,302</b>	313,837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3	30,900	30,900
儲備	14	56,364	45,825
		<b>87,264</b>	76,725
少數股東權益	27(b)	5,058	4,371
<b>權益總額</b>		<b>92,322</b>	81,096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無抵押銀行貸款	15	30,174	30,110
融資租賃承擔	15	42	138
退休金計劃虧絀	17	1,244	1,064
退休金責任	17	1,850	9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	2,762	476
遞延稅項負債	16	1,123	834
		<b>37,195</b>	33,52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17,486	181,00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5	20,444	15,185
應付稅項		5,855	3,029
		<b>243,785</b>	199,217
<b>總負債</b>		<b>280,980</b>	232,741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73,302</b>	313,837
<b>流動資產淨值</b>		<b>72,969</b>	69,47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9,517</b>	114,620

代表董事會

馮國經  
董事

鄭有德  
董事

第 72 至 134 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9	40,290	34,050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53	23
定期存款	12	12,393	17,859
		12,446	17,882
<b>總資產</b>		<b>52,736</b>	<b>51,932</b>
<b>權益</b>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0,900	30,900
儲備	14	21,555	20,922
<b>權益總額</b>		<b>52,455</b>	<b>51,822</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281	110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52,736</b>	<b>51,93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165</b>	<b>17,77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2,455</b>	<b>51,822</b>

代表董事會

馮國經  
董事

鄭有德  
董事

第 72 至 134 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收入	5	<b>821,530</b>	584,876
銷售成本		<b>(604,568)</b>	(419,825)
毛利		<b>216,962</b>	165,051
營銷及物流開支		<b>(168,272)</b>	(122,083)
行政開支		<b>(32,738)</b>	(30,280)
核心經營盈利		<b>15,952</b>	12,688
其他收益	19	<b>3,011</b>	860
其他開支	20	—	(227)
經營盈利	20	<b>18,963</b>	13,321
融資成本淨額	22	<b>(856)</b>	(687)
除融資成本後經營盈利		<b>18,107</b>	12,63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	25
除稅前盈利		<b>18,107</b>	12,659
稅項	23	<b>(3,828)</b>	(1,096)
年內盈利		<b>14,279</b>	11,563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b>13,333</b>	10,640
少數股東權益		<b>946</b>	923
		<b>14,279</b>	11,563
股息	26	<b>7,961</b>	21,958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之每股盈利	25		
基本		<b>4.31 美仙</b>	4.35 美仙
攤薄		<b>4.27 美仙</b>	4.35 美仙

第 72 至 134 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合計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美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先前申報列為權益	24,000	75,053	(35,427)	—	63,626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先前申報列為少數股東權益	—	—	—	4,272	4,272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條之影響	—	(2,281)	555	(112)	(1,838)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條之影響	—	—	(1,076)	—	(1,076)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4,000	72,772	(35,948)	4,160	64,984
匯兌差額	—	103	—	63	166
來自退休福利之精算虧損，並已確認於權益	—	—	(803)	—	(803)
年內盈利	—	—	10,640	923	11,563
於二零零四年已確認收入總額	—	103	9,837	986	10,926
轉移至累計虧損	—	(11,400)	11,400	—	—
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6,900	21,019	—	—	27,9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750)	(750)
股息	—	—	(21,958)	(25)	(21,98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00	82,494	(36,669)	4,371	81,096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條之開賬調整	—	—	(118)	—	(118)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0,900	82,494	(36,787)	4,371	80,978
匯兌差額	—	(783)	—	(26)	(809)
來自退休福利之精算虧損，已扣除遞延稅項並 確認於權益	—	—	(44)	—	(44)
年內盈利	—	—	13,333	946	14,279
二零零五年已確認（開支）／收入總額	—	(783)	13,289	920	13,426
僱員股份期權福利	—	537	—	—	537
轉移至累計虧損	—	(43,000)	43,000	—	—
股息	—	—	(2,386)	(233)	(2,61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00	39,248	17,116	5,058	92,322

第 72 至 134 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入	27(a)	<b>19,676</b>	20,764
已付利息		<b>(2,792)</b>	(2,428)
已退回海外稅項		<b>351</b>	159
已付海外稅項		<b>(3,622)</b>	(3,199)
經營業務產生之淨現金		<b>13,613</b>	15,296
收取非上市投資股息		—	27
已收取利息		<b>1,936</b>	1,741
定期存款(增加)／減少淨額		<b>(264)</b>	2,344
應收關連公司非貿易款項淨變動		—	8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13,466)</b>	(14,268)
購置無形資產		<b>(2,274)</b>	(2,772)
獲關連公司轉讓廠房及設備		—	(970)
向關連公司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		—	6,36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7(c)	—	(3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7(d)	—	(97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7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b>2,313</b>	30,098
出售長期投資		<b>5</b>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淨現金		<b>(11,750)</b>	20,553
融資活動前現金流入淨額		<b>1,863</b>	35,849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27(b)	<b>(233)</b>	(25)
已派付股息	14	<b>(2,386)</b>	(21,95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27(b)	—	27,919
新增貸款	27(b)	<b>14,080</b>	48,002
償還貸款	27(b)	<b>(7,559)</b>	(47,132)
融資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7(b)	<b>(138)</b>	(139)
融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b>3,764</b>	6,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b>5,627</b>	42,516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0,612</b>	8,30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b>(254)</b>	(2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b>55,985</b>	50,612

第 72 至 134 頁之附註乃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流服務、消費品及醫藥產品之營銷、分銷及製造業務。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台灣、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印尼、中國內地（「中國」）及汶萊等地區經營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點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一項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涉及共同控制的公司，而因重組而產生的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均被視作持續經營集團。因此，重組已按合併會計法基準處理，據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本公司於呈列的各會計年度一直為本集團屬下公司的控股公司作為基準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批准以刊載。

##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除非以下特別呈列之新訂／經修訂會計準則，此等財務報表是依據過往年度一貫所適用之政策呈列。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會計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損益賬內按公平值列賬的重估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作出修訂後按公平值列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而管理層人員於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有重要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 4 披露。

## 2.1 編製基準（續）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了下列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的財務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更正
香港會計準則第 10 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	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綜合和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金融工具：披露和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 15 項	經營租賃－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業務合併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生效日之前選擇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版「僱員福利－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該等二零零四年比較數字已根據有關規定要求予以修訂。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2、7、8、10、12、14、16、18、21、23、24、27、33、37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 15 項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造成重大變動。概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影響了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披露事項之呈列方式。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16 及 21 號影響了財務資料內若干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10、12、14、18、23、27、33、37 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 15 項因本集團會計政策已遵守準則而並無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影響了關連人士之識別及若干其他關連人士披露。

## 2.1 編製基準（續）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導致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首期預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賬內支銷，或倘若有減值，該項減值乃在損益賬內支銷。在過往年度，租賃土地乃按估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入賬。

提早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可選擇於股份期權產生之期間內全數確認精算盈虧，而並非於權益內確認損益。本集團已選擇確認全部精算盈虧，包括先前計入作為過渡性未確認負債之部分精算盈虧。過往年度，累計未確認精算盈虧淨額乃按僱員平均餘下服務年期而於財務報表內，以超出計劃責任現值及計劃資產公平值（兩者以較大者為準）之 10% 者為限予以確認。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導致有關確認、計量、取消確認及披露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在此之前：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並無在資產負債表確認；及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確認時並非按實際利率折現為淨現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條文：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在資產負債表確認，而公平值之任何變動在損益賬記錄；及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計量。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導致有關商標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在此之前，商標：

- 在不超過二十年的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及
- 於各個結算日評估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條文：

-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集團不用為無限可使用年期商標攤銷；
- 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每年對有關商標進行減值測試，以及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進行測試。

## 2.1 編製基準（續）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導致有關以股份支付之支出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在此之前，向僱員提供股份期權並不在損益賬中列作開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後，股份期權在授出當日的公平值，乃在有關的權益期間內在損益賬中攤銷。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導致商譽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在此變動之前，本集團並無記錄任何商譽。自採納此等準則後，商譽已無需攤銷，但須每年對有關商譽進行減值測試，以及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進行測試。

此外，已根據各項準則的過渡條文，對會計政策作出所有有關變動，當中涉及對過往年度的比較數字追溯應用，惟下列者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 -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商標的會計處理不須追溯調整。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在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確認所有衍生工具，並將餘額調整為該日的保留盈利。
-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 15 項 -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無需確認租賃的優惠。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不須追溯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編製基準（續）

###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採納下列準則的影響					總計 千美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7 號 千美元 (a)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9 號 千美元 (a)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2 號 千美元 (a)	香港會計 準則第 36 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38 號 千美元 (b)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39 號 千美元 (b)	
二零零五年						
其他收益增加	975	—	—	—	—	975
銷售成本減少	42	—	—	—	—	42
行政開支減少／（增加）	33	106	(537)	62	54	(282)
稅項增加	(297)	—	—	—	—	(297)
盈利總額增加／（減少）	753	106	(537)	62	54	438
每股盈利增加／（減少）						
基本	0.24 仙	0.03 仙	(0.17 仙)	0.02 仙	0.02 仙	0.14 仙
攤薄	0.24 仙	0.03 仙	(0.17 仙)	0.02 仙	0.02 仙	0.14 仙
二零零四年						
銷售成本減少	42	—	—	—	—	42
行政開支減少	33	43	—	—	—	76
稅項增加	(24)	—	—	—	—	(24)
盈利增加總額	51	43	—	—	—	94
每股盈利增加						
基本	0.02 仙	0.02 仙	—	—	—	0.04 仙
攤薄	0.02 仙	0.02 仙	—	—	—	0.04 仙

(a) 須追溯生效之調整

(b)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不須追溯的調整

## 2.1 編製基準（續）

###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採納下列準則的影響					總計 千美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7 號 千美元 (a)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9 號 千美元 (a)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2 號 千美元 (a)	香港會計 準則第 36 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38 號 千美元 (b)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39 號 千美元 (b)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僅權益)						
權益增加／（減少）：						
物業重估儲備	(2,281)	—	—	—	—	(2,281)
累計虧損	555	(1,076)	—	—	—	(521)
少數股東權益	(112)	—	—	—	—	(11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增加／（減少）：						
土地租賃溢價	416	—	—	—	—	4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9)	—	—	—	—	(2,879)
退休金計劃盈餘	—	(1,150)	—	—	—	(1,150)
遞延稅項資產	132	—	—	—	—	132
權益／負債增加／（減少）：						
物業重估儲備	(1,961)	—	—	—	—	(1,961)
累計虧損	286	(1,836)	—	—	#	(1,550)
少數股東權益	(112)	—	—	—	—	(112)
遞延稅項負債	(544)	—	—	—	—	(544)
退休金計劃虧絀	—	592	—	—	—	592
退休金責任	—	94	—	—	—	94

(a) 須追溯生效之調整

(b)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不須追溯的調整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後的調整金額 118,000 美元（附註 14）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計入累計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編製基準 (續)

###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資產負債表賬的影響 (續)

採納下列準則的影響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7 號 千美元 (a)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19 號 千美元 (a)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2 號 千美元 (a)	香港會計 準則第 36 號 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 38 號 千美元 (b)	香港 會計準則 第 39 號 千美元 (b)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增加 / (減少) :						
無形資產	—	—	—	62	—	62
土地租賃溢價	395	—	—	—	—	39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8)	—	—	—	—	(1,808)
退休金計劃盈餘	—	(823)	—	—	—	(823)
遞延稅項資產	138	186	—	—	—	324
權益 / 負債之增加 / (減少) :						
僱員股份補償儲備	—	—	537	—	—	537
物業重估儲備	(986)	—	—	—	—	(986)
保留盈利	64	(1,774)	(537)	62	(64)	(2,249)
少數股東權益	(112)	—	—	—	—	(112)
遞延稅項負債	(241)	—	—	—	—	(241)
退休金計劃虧絀	—	622	—	—	—	622
退休金責任	—	515	—	—	—	5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	64	64

(a) 須追溯生效之調整

(b)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不須追溯的調整

## 2.1 編製基準（續）

### 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及已頒佈準則之修訂

補充現行準則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本集團須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強制遵守，惟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有關準則、修訂及詮釋。預期適用於本集團業務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財務報告呈列－資本披露（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經修訂準則將影響以下各項之披露：有關本集團目標、政策及資本管理過程之描述性資料、有關本公司視為資本之事項之量化數據、任何資本規定之遵守情況以及任何違規後果。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經修訂），公平值選擇（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此項修訂更改分類為就損益賬內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定義，並限制指定金融工具作為此種類別之一部份。本集團相信，由於本集團應可就損益賬內按公平值列賬的指定金融工具遵守經修訂準則，故此是項修訂將不會對金融工具之分類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採納是項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經修訂），財務擔保合約（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此項修訂規定已作出之財務擔保（該等實體以往宣稱為保險合約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下列兩項之較高者計算：(a)所收取及遞延相關費用之未攤銷結餘；及(b)用以繳付於結算日之承擔之開支。管理層現正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業務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4 號規定根據安排之內容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此項準則須評估：(a)達成安排是否須視乎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該資產）；及(b)該項安排是否附帶使用該資產之權利。管理層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4 號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並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規定。此項修訂規定披露所承受金融工具產生之風險之質量及數量資料，包括有關信貸風險、流通量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指定最低披露項目，以及市場風險相關之敏感資料分析。本集團將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編製基準（續）

管理層已考慮以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並認為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與本集團無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6 號及修訂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5 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6 號	參與特定市場、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所產生之負債

## 2.2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而控制所有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2.3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分，該分部為負責經營或操作，並提供特定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的經濟環境中經營及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分部之間的風險和回報水平也不一樣。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系統，本集團已決定選擇以業務分部為報告分部資訊的主要形式，而地區分部則是次要的分部報告形式。

## 2.4 外幣匯兌

###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賬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權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對沖和淨投資對沖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收益表確認。

非貨幣項目（例如按公平值持有透過損益記賬的權益工具）的換算差額在損益表中呈報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份。非貨幣項目的換算差額包括在權益的公平值儲備內。

###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的淨投資及換算借貸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股東權益。當售出一項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在收益表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廠房及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內按以下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租期或 2% 之較低者
自動存貨更新系統的倉庫	5% 至 25%
傢俬、廠房及機器	6.7% 至 33.3%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 會計估算的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資產可使用年期須最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檢討。管理層已於年內審閱若干固定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的會計估算變動已減少折舊開支 520,000 美元，而遞延稅項支出則增加 140,000 美元，並預期對隨後各財政年度造成的影響相若。

## 2.6 無形資產

### 商標

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商標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牌照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但此成本如為與生產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辨及獨有軟件產品直接相關的成本，且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多於成本超過一年，確認為無形資產。直接成本包括開發軟件的員工成本和相關經常費用的適當份額。

電腦軟件開發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七年）攤銷。

## 2.7 非財務資產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最少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及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須作攤銷之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否撥回減值的可能。

## 2.8 投資

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長期投資指證券投資，但不包括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入賬。

個別投資之賬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以評估其公平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假如下跌並非短期性，則有關證券之賬面值已削減至其公平值。減值虧損在綜合收益表中列作開支。當引致撤減或撤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而有可信證據顯示新的情況和事件會於可預見將來持續，則將此項減值虧損撥回計入收益表。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乃分類列為以下各項：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賬內處理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之投資以及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所收購投資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首次確認本集團投資時釐定有關資產之分類，並於各申報日期重新評估指定分類。

### (a)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賬內處理之財務資產

此類別有兩個次分類：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以及開始時指定以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賬內處理之財務資產。財務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或由管理層如此指定，則分類為此類別。此外，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在此類別的資產若為持作買賣或預期將於結算日後 12 個月內變現，則分類為流動資產。

## 2.8 投資（續）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續）

###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在本集團直接向債務人提供金錢、貨品或服務而無意將該應收款轉售時產生。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 12 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列在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內（附註 2.10）。

### (c) 持至到期日投資

持至到期日投資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以及固定到期日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而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此類別之任何投資。

### (d)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 12 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此類別投資。

投資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以及持至到期日投資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因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已實現及未實現盈虧，列入產生期間的收益表內。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證券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未實現盈虧，在權益中確認。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累計公平值調整列入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的盈虧。

有報價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若某項財務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重估技術設定公平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和經改良的期權定價模式，以反映發行人的具體情況。



## 2.8 投資（續）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證券，在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證券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收益表記賬。在收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收益表撥回。

## 2.9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實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建工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其他直接成本以及相關生產雜費（按一般經營情況者）。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實現資產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適用之不同銷售費用。

## 2.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起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利用實際利息法已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倘若有客觀證據證明集團將不能按原定之應收款項條款收回所有應收數額，則會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實際息率折現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撥備之數額撥入收益表內確認。

##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的流動負債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呈列。

## 2.12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股權。

## 2.13 貸款

貸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為取得、發行或出售某項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包括支付予代理人、顧問、經紀和交易商的費用和佣金、監管機關及證券交易所的徵費，以及過戶和印花稅。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 12 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產生年度在收益表扣除。

## 2.14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在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 2.15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旗下公司設有多項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託管人管理之基金，提供根據定期精確計算後釐定之供款提供資金。本集團設有界定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界定福利計劃為退休金計劃，僱員可於退休時享有既定退任金福利，金額視乎一個或多個因素，例如年齡、服務年期及補償。界定供款計劃為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一獨立實體作定額供款，即使基金並無足夠資產以向所有僱員繳付有關僱員現時及過往期間服務之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

## 2.15 僱員福利（續）

### (a) 退休金責任（續）

於資產負債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責任，為於結算日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減計劃資產公平值，同時包括未確認精算損益及過去服務費用的調整。界定福利責任定期由獨立精算師根據預算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按以支付福利的同一貨幣計值，且到期日與相關退休福利責任相若的優質企業債券利率，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流出。

過往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盈虧於其發生期間全數在損益以外的權益確認。過往服務成本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退休金責任的修改要視乎在某特定時期（歸屬期）僱員是否仍然維持服務。就此，過往服務成本按歸屬期以直線基準攤銷。

至於定額供款計劃方面，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性質向公共或私人管理退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除支付供款外，本集團一概無需承擔其他付款責任。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不可由全數歸屬供款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所放棄的供款而減少。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 (b)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僱員為獲取授予認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在收益表內確認為僱員的認股權費用。在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認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既定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和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非市場既定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行使的認股權數目的假設中。在每個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可予以行使認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按餘下歸屬期對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在認股權行使時，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和股本溢價。

### (c) 分紅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分紅及花紅確認相應負債及費用，當此花紅的約定責成或已簽訂框架協議而成為慣例時，本集團則會確認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6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銷售貨品及服務的公平值，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並與本集團內的銷售對銷。收入可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在本集團已將貨品交付予顧客，顧客接收產品後，以及有關應收款的收回可合理確保時確認。

### (b) 服務銷售

服務銷售在服務提供的會計期內確認，並參照根據已提供的實際服務佔將予提供的總服務的比例，評估特定交易的完成。

###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2.17 租約

### (a)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之所有收益及風險實際上仍屬出租公司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在經營租約下支付之款項（扣除出租公司所給予之任何優惠金後）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於收益表中扣除。

### (b)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將擁有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實質上轉讓予本集團的租賃。融資租賃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以較低者入賬。每期租賃付款均分配為本金開支及財務費用，以達到資本結欠額的常數比率。相應租賃承擔在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即期及非即期借貸（如適用）內。財務費用的利息部份於租約期內在損益表確認，使財務費用與每個期間的負債餘額之比為常數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賃收購之資產按資產使用年期或租期較短者計提折舊。

## 2.18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本公司股東批准期間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2.19 核心經營溢利

核心經營溢利是來自集團旗下貿易業務的經常性溢利，為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稅項的溢利，且不包括屬於資本性質或非經常性的重大損益（如固定資產、投資、商譽或其他資產的出售損益或減值準備）。

## 2.20 比較數字

如上文附註 2.1 詳述，由於集團於本年間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財務報告中若干項目的會計處理和列賬形式均作出修訂，以符合新規定。因此，若干對比資料亦已重新編列，以配合本年間的列賬形式。

##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承擔不同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減低此等風險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若干風險。

### (a) 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九個亞洲經濟體經營，因此承受外匯風險。此等經濟體的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的盈利及資產淨值。此風險的管理透過若干的技巧，包括全球性的營運資金管理及當地貨幣的選擇性借貸。

此外，若干採購交易並非以各個業務的當地貨幣進行。本集團透過採購外幣合約以保障免受外幣匯率波動帶來的負面影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為管理所有以外幣交易之重大採購，並限制進行投機外匯合約。

### (b) 信貸風險

倘銷售以遞延信貸條款進行，則會產生信貸風險。本集團現無過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推行有關政策以確保與具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結餘、現金及貸款。由於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結餘及貸款按浮息發出，故本集團須承擔利率風險。該等風險透過維持多種貨幣的短期及長期的合適存款及債權組合得以控制。

## 4 關鍵會計估算和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如下。

### (a) 呆賬準備

本集團就呆賬撥備準備，即管理層對不會收回的應收款項所作之最佳估算。估算的依據為其中包括過往收款記錄、審閱應收客戶款項的現有賬齡狀況，以及審閱視作較高風險客戶之特定資料。呆賬準備是否足夠之評估最少每半年進行一次。倘客戶的財務狀況將會惡化，影響其付款能力，則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準備。

### (b) 過多及廢棄存貨

本集團規定為所有過多、廢棄、損壞或次貨計提足夠撥備已出售上述存貨。此程序規定持續跟踪及審閱存貨的賬齡及屆滿日期，以及現行營銷計劃，確保能及時識辨任何過多或廢棄存貨。此程序須對銷售現行存貨進行銷售預測的判斷。廢棄及過多存貨撥備將最少每半年進行評估，以釐定撥備是否足夠。倘實際銷售遜於管理層之預期，則須就額外廢棄存貨作出額外存貨準備。

### (c) 稅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發票總額	918,123	659,734
減：代表委託人收取金額*	(96,593)	(74,858)
收入	821,530	584,876

\* 本集團提供予客戶的服務中，包括向該等本身有銷售及營銷能力的客戶，提供個別的信貨及現金管理服務。根據此安排，雖然發票乃以本集團名義發出，但本集團一般不承受任何存貨及／或發票額應收款項風險。根據此安排付予本集團客戶的淨值乃記錄為代表委託人收取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代表委託人收取金額乃從發票總額中扣減，得出本集團賺取的收入。

(b)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物流服務、消費品及保健產品的營銷及分銷以及製造。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銷售貨品	703,579	498,031
提供服務	117,951	86,845
收入	821,530	584,876

###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在各地之業務分為以下業務分部：

物流  
營銷  
製造

###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下列地區經營業務：

香港	—	營銷及物流
台灣	—	物流
泰國	—	營銷、物流及製造
馬來西亞	—	營銷、物流及製造
新加坡	—	營銷及物流
菲律賓	—	營銷及物流
印尼	—	營銷及製造
中國內地（「中國」）	—	營銷及物流
汶萊	—	營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

二零零五年

	物流 千美元	營銷 千美元	製造 千美元	公司 (附註) 千美元	分部間對銷 千美元	集團總計 千美元
銷售貨品	—	570,966	132,952	—	(339)	703,579
提供服務	127,030	4,932	1,361	—	(15,372)	117,951
收入	127,030	575,898	134,313	—	(15,711)	821,530
分部業績	10,365	11,856	3,928	(7,186)		18,963
融資成本淨額						(856)
除稅前盈利						18,107
稅項						(3,828)
年內溢利						14,279
總資產	71,309	209,834	46,431	45,728		373,302
總負債	54,779	155,911	28,274	42,016		280,980
資本開支	5,681	4,243	4,303	1,534		15,761
折舊及攤銷	4,015	2,040	1,235	1,131		8,421
存貨減值	182	342	586	—		1,11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	385	5	—		397

附註：公司分部主要包括總辦事處及公司有關的經常費用，以及共同資訊科技成本。有關成本不可有意義地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四年

	物流 千美元 (重列)	營銷 千美元 (重列)	製造 千美元 (重列)	公司 千美元 (重列)	分部間對銷 千美元 (重列)	集團總計 千美元 (重列)
銷售貨品	—	375,902	122,414	—	(285)	498,031
提供服務	94,251	4,034	1,417	—	(12,857)	86,845
收入	94,251	379,936	123,831	—	(13,142)	584,876
分部業績	6,647	9,104	4,392	(6,822)		13,321
融資成本淨額						(687)
應佔一共同控制實體的溢利	—	25	—	—		25
除稅前盈利						12,659
稅項						(1,096)
年內溢利						11,563
總資產	63,702	168,996	38,940	42,199		313,837
總負債	51,617	114,903	27,164	39,057		232,741
資本開支	6,828	4,147	4,378	2,913		18,266
折舊及攤銷	3,318	1,726	1,445	998		7,487
存貨減值	—	1,027	46	—		1,07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撥回）	22	(306)	—	—		(2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部

	收入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總資產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資本開支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香港	230,230	103,466	2,751
台灣	18,211	28,696	252
泰國	121,095	54,704	4,994
馬來西亞	131,658	52,724	2,893
新加坡	60,207	30,302	800
菲律賓	137,173	26,799	1,250
印尼	8,354	7,439	218
中國	101,203	60,105	2,479
汶萊	18,444	9,067	124
	<b>826,575</b>	<b>373,302</b>	<b>15,761</b>
減：分部間對銷	(5,045)	—	—
<b>總計</b>	<b>821,530</b>	<b>373,302</b>	<b>15,761</b>
	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總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資本開支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香港	220,503	97,691	6,425
台灣	12,964	29,894	2,121
泰國	110,169	50,474	1,493
馬來西亞	125,302	50,651	5,069
新加坡	44,796	25,127	257
菲律賓	14,639	6,118	242
印尼	8,225	5,137	114
中國	39,921	41,831	2,476
汶萊	12,427	6,914	69
	<b>588,946</b>	<b>313,837</b>	<b>18,266</b>
減：分部間對銷	(4,070)	—	—
<b>總計</b>	<b>584,876</b>	<b>313,837</b>	<b>18,266</b>

## 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成本 千美元	商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614	1,228	5,842
累計攤銷	(2,321)	(122)	(2,443)
賬面淨值	2,293	1,106	3,399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93	1,106	3,399
匯兌調整	5	—	5
添置	2,772	—	2,772
攤銷成本 (附註 20)	(629)	(62)	(691)
期末賬面淨值	4,441	1,044	5,48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94	1,228	8,622
累計攤銷	(2,953)	(184)	(3,137)
賬面淨值	4,441	1,044	5,48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441	1,044	5,485
匯兌調整	(3)	—	(3)
添置	2,274	—	2,274
攤銷成本 (附註 20)	(904)	—	(904)
期末賬面淨值	5,808	1,044	6,85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674	1,228	10,902
累計攤銷	(3,866)	(184)	(4,050)
賬面淨值	5,808	1,044	6,852

軟件成本包括內部產生的資本化軟件開發成本及其他成本。

55,000 美元 (二零零四年: 35,000 美元) 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營銷及物流開支; 而 849,000 美元 (二零零四年: 656,000 美元) 計入行政費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租賃土地溢價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而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在香港以外持有：		
五十年以上的租約	269	271
十年至五十年的租約	126	145
	<b>395</b>	<b>416</b>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期初	416	431
匯兌差額	1	—
出售	(7)	—
預付經營租賃付款攤銷（附註 20）	(15)	(15)
	<b>395</b>	<b>416</b>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總額 千美元
	樓宇 千美元	貨倉自動 存取系統 千美元	傢俱、廠房 及機器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105	15,494	63,280	102,879
累計折舊	(2,575)	—	(40,032)	(42,607)
賬面淨值	21,530	15,494	23,248	60,272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1,530	15,494	23,248	60,272
匯兌調整	(193)	114	277	19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2	2
添置	475	—	14,049	14,524
轉自關連公司	—	—	970	970
向關連公司轉讓／出售	(4,524)	—	(982)	(5,506)
重新分類	—	(449)	449	—
出售	(14,611)	(14,874)	(314)	(29,799)
折舊	(236)	(285)	(6,260)	(6,781)
期末賬面淨值	2,441	—	31,439	33,88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70	—	76,791	79,861
累計折舊	(629)	—	(45,352)	(45,981)
賬面淨值	2,441	—	31,439	33,8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美元	貨倉自動 存取系統 千美元	傢俱、廠房 及機器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441	—	31,439	33,880
匯兌調整	8	—	(191)	(183)
添置	492	—	12,995	13,487
出售	(35)	—	(296)	(331)
折舊	(90)	—	(7,412)	(7,502)
期末賬面淨值	2,816	—	36,535	39,35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28	—	78,015	81,543
累計折舊	(712)	—	(41,480)	(42,192)
賬面淨值	2,816	—	36,535	39,351

傢俱、廠房及機器包括以下本集團為融資租賃承租人的款項：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成本－資本化融資租賃	530	506
累計折舊	(318)	(192)
賬面淨值	212	314

折舊開支 1,477,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1,579,000 美元）已於銷售成本支銷，4,235,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3,272,000 美元）於營銷及物流開支支銷，及 1,790,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1,930,000 美元）於行政開支支銷。



## 9.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附註(a)）	<b>23,988</b>	23,98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b>16,302</b>	10,062
	<b>40,290</b>	34,050

(a)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製成品及商品	<b>84,022</b>	70,584
原材料	<b>8,498</b>	8,706
在製品	<b>1,435</b>	1,542
	<b>93,955</b>	80,832
減：陳舊存貨撥備	<b>(2,881)</b>	(2,751)
	<b>91,074</b>	78,081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 592,932,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405,002,000 美元）。

本集團已確認存貨撇銷 1,110,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1,073,000 美元）。該數額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應收貿易款項	134,792	114,291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498)	(1,799)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附註(a))	133,294	112,49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7,768	24,50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附註(b)及附註 30(c))	1,299	3,113
	172,361	140,106
減：非流動部份：預付款項及按金	(4,858)	(3,031)
	167,503	137,0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附註：

- (a)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 30 天至 90 天不等的信貸期。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可根據經磋商的合約條款授出更長的信貸期。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少於 90 天	124,552	103,984
91 至 180 天	6,165	6,248
181 至 360 天	1,788	2,096
超過 360 天	789	164
	133,294	112,492

貿易應收賬款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因為本集團有眾多客戶遍佈世界各地。

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的減值確認虧損 397,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284,000 美元）。此項虧損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營銷及物流開支內。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貿易(i)	1,299	1,995
非貿易(ii)	-	1,118
	<b>1,299</b>	<b>3,113</b>

(i) 貿易結餘的賬齡乃少於 90 天，向關連公司提供的信貸期不多於向第三方客戶提供的信貸期。

(ii) 該等結餘乃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貿易結餘主要指向利豐經銷就全球發售所產生的可收回開支，該金額已於二零零五年結清。

##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446	28,108	-	-
短期銀行存款	37,039	24,858	12,393	17,859
	<b>57,485</b>	<b>52,966</b>	<b>12,393</b>	<b>17,859</b>

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 3.86%（二零零四年：0.73%），此等存款的平均到期日為 32 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銀行透支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446	28,108	–	–
少於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	35,745	23,828	12,393	17,859
銀行透支（附註 15）	(206)	(1,324)	–	–
	<b>55,985</b>	<b>50,612</b>	<b>12,393</b>	<b>17,859</b>

## 13. 股本及股份期權

	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美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2	12
法定普通股股本增加（附註(a)(i)）	99,988	99,988
股份拆細（附註(a)(ii)）	900,000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2	12
股份拆細（附註(a)(ii)）	108	–
重組所產生的股份發行（附註(b)）	239,880	23,988
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的股份發行（附註(c)）	69,000	6,90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000	30,900

### 13. 股本及股份期權（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i)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 12,000 美元增至 100,000,000 美元，分為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 美元股份。
- (ii) 每股面值 1.0 美元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分為 10 股每股面值 0.1 美元股份。

因此，本公司法定股本為 100,000,000 美元，分為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美元股份。

(b)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利豐經銷獲配發及發行合共 239,880,000 股每股面值 0.1 美元股份並全部入賬列為繳足股本，作為根據於同日簽訂的股份互換協議，本公司向利豐經銷收購其於 IDS Group Limited 所有權益（本公司已擁有的一股已發行股份除外）的代價。

(c)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全球發售獲批准。本公司完成其全球發售並發行如下股份：

- (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以每股 3.50 港元發行 6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美元股份；及
- (i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當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以每股 3.50 港元發行 9,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美元股份。

就以上股份之上市所得款項（扣除直接上市費用）約為 27,900,000 美元。股份溢價約為 21,019,000 美元。

(d) 呈列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股本代表根據附註 1 所載的重組而被視為該等財務報表呈列於各會計期間內已發行的股本（由上文附註(b)所述的交易產生的本公司股本）。

本公司之股份期權乃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出購股份期權須視乎僱員已服務滿若干年期（歸屬期）。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償付期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股本及股份期權（續）

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數目及行使價變動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平均每股 港元行使價	股份期權	平均每股 港元行使價	股份期權
於一月一日	4.825	13,500,000	—	—
已授出	8.600	4,999,500	4.825	13,500,000
已失效	4.825	(729,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887	17,770,500	4.825	13,500,00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已發行之期權均未獲行使。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股份按股份期權計劃配發及發行。

在年末尚未行使股份期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每股港元 行使價	股份期權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25	4,257,000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25	4,257,000	4,5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25	4,257,000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0	1,666,500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0	1,666,500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0	1,666,500	—
		17,770,500	13,500,000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期權的公平值乃以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釐定，並以下列假設為依據：

授出日期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十四日
於授出日股份價值	8.60 港元	4.825 港元
行使價	8.60 港元	4.825 港元
股份波幅	34%	30%
平均每年無風險利率	4.11%	2.22%
股份期權之預計年期	4至6年	4至6年
預期股息派付率	3%	3%

## 14. 儲備

	本集團					總額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美元	合併儲備 (附註(a))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按前期呈報	—	2,281	70,850	(35,427)	1,922	39,626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 的影響	—	(2,281)	—	555	—	(1,726)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的影響	—	—	—	(1,076)	—	(1,076)
	—	—	70,850	(35,948)	1,922	36,824
匯兌差額	—	—	—	—	103	103
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的股 份發行 (附註 13(c))	21,019	—	—	—	—	21,019
轉往累計虧損	—	—	(11,400)	11,400	—	—
來自退休金之精算虧損， 並已確認於權益	—	—	—	(803)	—	(803)
年度溢利	—	—	—	10,640	—	10,640
股息	—	—	—	(21,958)	—	(21,958)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1,019	—	59,450	(36,669)	2,025	45,825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1,019	—	59,450	(36,669)	2,025	45,8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儲備 (續)

	本集團						總額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附註(b)) 千美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合併儲備 (附註(a)) 千美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1,019	—	—	59,450	(36,669)	2,025	45,825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 第 39 號的期初調整	—	—	—	—	(118)	—	(118)
	21,019	—	—	59,450	(36,787)	2,025	45,707
匯兌差額	—	—	—	—	—	(783)	(783)
轉往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來自退休金之精算虧損， 並已確認於權益：	—	—	—	(43,000)	43,000	—	—
— 毛額	—	—	—	—	(230)	—	(230)
— 稅項	—	—	—	—	186	—	186
年度溢利	—	—	—	—	13,333	—	13,333
股息	—	—	—	—	(2,386)	—	(2,386)
僱員股份期權福利	—	537	—	—	—	—	53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21,019	537	—	16,450	17,116	1,242	56,364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1,019	537	—	16,450	17,116	1,242	56,364

附註：

- (a) 合併儲備指由於重組 (財務報表附註 1 所載) 而從利豐經銷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及股份溢價總和與本公司用以交換而發行股份之價值兩者的差額，扣除其後轉往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 (b) 僱員股份補償儲備指於收益表入帳的僱員股份期權開支的相對帳目。

## 14. 儲備 (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	—	—
發行股份 (附註 13(c))	21,019	—	—	21,019
年度虧損 (附註 24)	—	(97)	—	(9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19	(97)	—	20,922
年度溢利 (附註 24)	—	2,482	—	2,482
股息	—	(2,386)	—	(2,386)
僱員股份期權福利	—	—	537	53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19	(1)	537	21,555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

##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b>非流動</b>		
無抵押銀行貸款	30,174	30,110
融資租賃承擔	42	138
	<b>30,216</b>	<b>30,248</b>
<b>流動</b>		
無抵押銀行透支 (附註 12)	206	1,324
無抵押銀行貸款	20,126	13,728
融資租賃承擔	112	133
	<b>20,444</b>	<b>15,185</b>
<b>借貸總額</b>	<b>50,660</b>	<b>45,433</b>

由於對租賃資產的權利在違約時轉回至出租人，租賃負債實際上為有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續）

借貸的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銀行貸款及透支		融資租賃負債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一年內	20,332	15,052	112	133
一至二年內	30,174	—	40	106
二至五年內	—	30,110	2	32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0,506	45,162	154	271

於結算日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港元		新台幣	披索	泰銖	馬來 西亞元	新加 坡元	美元	港元		新台幣	披索	泰銖	馬來 西亞元	新加 坡元	美元
	銀行透支	7.9%	—	—	—	6.5%	5.3%	—	5.0%	—	—	—	—	6.5%	5.2%	5.3%
銀行貸款	4.9%	2.0%	10.5%	5.3%	3.8%	4.5%	—	0.9%	2.1%	12.0%	2.9%	3.5%	2.1%	—	—	
融資租賃承擔	10%	—	—	—	9.9%	4.5%	—	10%	—	—	—	—	9.9%	5.9%	—	

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借貸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港元	30,234	30,199
新台幣	13,724	5,537
披索	3,301	2,780
泰銖	1,537	1,260
馬來西亞元	1,427	1,602
新加坡元	437	3,831
美元	—	224
	50,660	45,433

##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續）

融資租賃負債按以下年期償還：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27	147
第二年	47	118
第三至第五年	2	39
	176	304
融資租賃日後財務費用	(22)	(33)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154	271

## 1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根據負債法就暫時差額全數計算。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在同一徵稅司法權區內對銷結餘前）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如前期呈報	6,195	589	6,784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影響	(700)	—	(700)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5,495	589	6,084
匯兌差額	(9)	(1)	(10)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	(3,516)	(18)	(3,53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0	570	2,540
匯兌差額	(22)	(7)	(29)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180	(397)	(217)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8	166	2,2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總額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減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撥備及其他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300)	(457)	(1,268)	(3,025)
匯兌差額	(31)	3	(18)	(46)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368)	286	(504)	(58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9)	(168)	(1,790)	(3,657)
匯兌差額	18	8	8	34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	(174)	(126)	(1,608)	(1,908)
於權益計入	—	—	(186)	(18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5)	(286)	(3,576)	(5,717)

年內遞延稅項於權益計入由於退休福利的精算盈虧而產生並計入儲備。

當有可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及當遞延稅項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金額是計入適當抵銷後釐定，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4,546)	(1,951)
遞延稅項負債	1,123	83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通過日後可能出現的應課稅盈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結轉為 35,922,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59,952,000 美元），其中 1,339,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30,609,000 美元）將於二零一零年屆滿（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九年屆滿）。

## 16. 遞延稅項 (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超過 12 個月後收取的遞延稅項資產	(4,546)	(1,951)
超過 12 個月後清償的遞延稅項負債	1,123	834

##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 (責任)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以下資產：		
– 退休金計劃盈餘 – 界定福利計劃 (附註(a))	546	370
以下的責任：		
– 界定供款計劃應付賬款 (附註 18)	(709)	(644)
– 退休金計劃虧損 – 界定供款計劃 (附註(b))	(1,244)	(1,064)
– 退休金責任 (附註(c))	(1,850)	(902)
	(3,803)	(2,610)

本集團的主要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是香港、菲律賓和臺灣的計劃。退休計劃大部分為最終薪金界定福利計劃。這些資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信託託人管理的基金另外持有或透過保險公司進行投資。

本集團的退休金責任為在某些情況下某些僱員離職於香港、泰國和印尼對這些僱員承擔的責任。應付金額取決於僱員的最終薪金及服務年期。

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及離職僱員福利負債由合資格的精算師 Watson Wyatt 每年按預計的單位記入法估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責任）（續）

### (a) 退休金計劃盈餘－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3,951	3,800
注資責任的現值	(3,405)	(3,430)
退休金計劃盈餘（附註(e)）	546	37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注資程度為責任的現值之 116.0%。

### (b) 退休金計劃虧絀－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注資責任的現值	(3,041)	(2,574)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1,797	1,510
退休金計劃虧絀（附註(e)）	(1,244)	(1,06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注資程度為責任現值的 59.1%。



##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責任）（續）

###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注資責任的現值	(3,010)	(2,462)
未確認過渡性（附註）	1,160	1,560
退休金責任（附註(e)）	(1,850)	(902)

附註 結餘指於首次確認退休金責任時的未注資責任，並按五年攤銷入收益表中。

### (d) 綜合收益表已確認金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退休金計劃盈餘：		
現有服務成本（附註 i）	204	203
利息成本（附註 ii）	116	145
計劃資產預計回報	(240)	(262)
退休金計劃盈餘開支（附註 e）	80	86
退休金計劃虧絀		
現有服務成本（附註 i）	364	323
利息成本（附註 ii）	114	94
計劃資產預計回報	(75)	(63)
退休金計劃虧損開支（附註 e）	403	354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 21）	483	4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責任）（續）

### (d) 綜合收益表已確認金額如下：（續）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退休金責任		
即期服務成本（附註 i）	119	41
利息成本（附註 ii）	139	118
過渡性負債攤銷	396	390
退休福利計劃（附註(e)及附註 21）	654	549

計劃資產之實際回報為 217,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82,000 美元）。

附註 i 現有服務成本指由僱員現有年度的服務產生的界定福利責任增加。

附註 ii 利息成本指界定福利責任現值在有關期間內的增長。

### (e)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變動：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退休金計劃盈餘：		
於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1,520	3,366
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條的影響	(1,150)	(599)
於一月一日，重列	370	2,767
開支總額－（附註(d)）	(80)	(86)
於儲備中確認之收益／（虧損）	250	(569)
僱主供款／（退回）	6	(1,736)
匯兌差額	—	(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a)）	546	370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責任）（續）

(e)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變動：（續）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退休計劃虧絀：		
於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472)	(324)
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條的影響	(592)	(477)
於一月一日，重列		
開支總額－（附註(d)）	(1,064)	(801)
於儲備中確認之收益／（虧損）	(403)	(354)
僱主供款	(59)	(140)
匯兌差額	277	241
	5	(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b)）	(1,244)	(1,064)
退休計劃責任：		
於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808)	(545)
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條的影響	(94)	—
於一月一日，重列		
開支總額－（附註(d)）	(902)	(545)
於儲備中確認之收益／（虧損）	(654)	(549)
已支付福利	(421)	(94)
匯兌差額	109	255
	18	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c)）	(1,850)	(90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資產／（責任）（續）

### (f)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五年 %	二零零四年 %
折現率	4.25-14	3.25-10
預期日後薪金增長率	2.5-10	3-8
預期計劃資產回報率	6.5-12	3.25-10

##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a)）	161,513	132,30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55,551	46,902
應付界定供款計劃款項（附註 17）	709	64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附註(b) & 附註 30(c)）	2,475	1,625
	220,248	181,479
減：非流動部分：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62)	(476)
	217,486	181,003

附註：

(a)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少於 90 天	144,531	114,418
91 至 180 天	13,721	15,969
181 至 360 天	2,260	913
超過 360 天	1,001	1,008
	161,513	132,308

##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貿易(i)	2,475	869
非貿易(ii)	-	756
	2,475	1,625

(i) 貿易結餘的賬齡乃少於90天，關連公司所提供的信貸期不多於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

(ii) 該等結餘乃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貿易結餘主要指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代價，該金額已於二零零五年結清。

## 19. 其他收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出售物業收益	1,860	860
結算長期集團內部貸款之變現匯兌收益	540	-
服務費收入	611	-
其他收益	3,011	8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27
其他開支	—	227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 21）	<b>90,322</b>	74,376
折舊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7,376</b>	6,667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b>126</b>	114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b>(115)</b>	(299)
經營租賃		
僱用廠房及機器	<b>1,071</b>	1,130
樓宇	<b>21,840</b>	16,123
核數師酬金	<b>831</b>	646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攤銷（附註 7）	<b>15</b>	1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 6）	<b>904</b>	691
擔保撥備	<b>352</b>	513
呆壞賬撥備／（撥備撥回）	<b>397</b>	(284)
陳舊存貨撥備	<b>1,110</b>	1,073
已售存貨成本	<b>592,932</b>	405,002
出售投資虧損	<b>11</b>	—
不合作對沖的遠期合約虧損	<b>102</b>	—
匯兌收益	<b>(84)</b>	(54)
匯兌淨虧損／（收益）	<b>18</b>	(54)

## 21.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工資及薪金	85,292	70,798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股份期權	537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3,356	2,589
退休金成本—界定福利計劃 (附註 17(d))	483	440
退休金 (附註 17(d))	654	549
	<b>90,322</b>	<b>74,376</b>

###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其他福利 (附註) 千美元	僱主退休金 供款 千美元	合計應付 千美元	股份補償 千美元	合計應付 款項及於 賬目支銷 千美元
馮國經	13	—	—	—	—	13	—	13
鄭有德	10	346	50	206	2	614	99	713
彭焜耀	10	277	236	132	2	657	50	707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10	248	195	94	2	549	45	594
馮國綸	10	—	—	—	—	10	—	10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13	—	—	—	—	13	—	13
劉不凡	14	—	—	—	—	14	—	14
李焱泉	10	—	—	—	—	10	—	10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14	—	—	—	—	14	—	14
William Winship FLANZ	15	—	—	—	—	15	—	15
傅育寧	17	—	—	—	—	17	—	17
李效良	17	—	—	—	—	17	—	17
	<b>153</b>	<b>871</b>	<b>481</b>	<b>432</b>	<b>6</b>	<b>1,943</b>	<b>194</b>	<b>2,13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僱員福利開支（續）

###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其他福利 (附註) 千美元	僱主退休金 供款 千美元	合計應付 千美元	股份補償 千美元	合計應付 款項及於 賬目支銷 千美元
馮國經	4	—	—	—	—	4	—	4
鄭有德	4	280	239	151	1	675	—	675
彭焜耀	4	262	114	120	1	501	—	501
Rajesh Vardichand RANAVAT	4	265	83	55	2	409	—	409
馮國綸	4	—	—	—	—	4	—	4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4	—	—	—	—	4	—	4
劉不凡	4	—	—	—	—	4	—	4
李焱泉	4	—	—	—	—	4	—	4
John Estmond STRICKLAND	2	—	—	—	—	2	—	2
William Winship FLANZ	5	—	—	—	—	5	—	5
傅育寧	3	—	—	—	—	3	—	3
李效良	3	—	—	—	—	3	—	3
	45	807	436	326	4	1,618	—	1,618

附註：

其他福利包括住屋及其他津貼。



## 21. 僱員福利開支（續）

###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四年：三位），有關酬金在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向其餘最高薪人士支付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595	544
已授予認股權	49	—
花紅	135	84
退休金	3	3
	<b>782</b>	<b>631</b>

酬金的組別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酬金組別		
260,001 美元 – 325,000 美元（2,000,001 港元 – 2,500,000 港元）	—	1
325,001 美元 – 390,000 美元（2,500,001 港元 – 3,000,000 港元）	2	1
	<b>2</b>	<b>2</b>

於本年內，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開支	2,784	2,229
融資租賃之利息開支	8	14
與關連公司結餘之利息開支	—	185
	2,792	2,42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36)	(1,336)
來自關連人士之利息收入	—	(405)
	856	687

本集團在數個經濟體系採用匯集現金安排，以使同一經濟體系內不同附屬公司之間的總現金及借貸的融資成本淨額達到最佳效果。上述利息收入及開支有相當部分是與該匯集現金安排有關。故此，所呈列之融資成本是利息開支扣減利息收入之淨金額。

## 2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盈利，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盈利的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賬內的稅項支出指：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當期稅項：		
— 海外	5,953	5,216
遞延稅項 (附註 16)	(2,125)	(4,120)
稅項支出	3,828	1,096

### 23. 稅項 (續)

本集團本年度按當地稅率計算之預計稅項支出以及本集團之稅項支出之差異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除稅前盈利	18,107	12,659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盈利之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5,007	3,396
不可扣稅的開支	910	630
須繳稅的已對銷收入	124	615
毋須繳稅的收入	(239)	(148)
未確認稅項虧損增加	455	595
未確認暫時差額減少	(497)	(200)
運用先前未確認的：		
- 稅項虧損	(1,081)	(929)
- 資本及重新投資抵免	(13)	(785)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097)	(818)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293)	-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73	(122)
當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撥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	(1,072)
稅率下調導致年初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減少	-	(66)
其他	79	-
稅項支出	3,828	1,096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 28% (二零零四年：27%)。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有關國家的附屬公司盈利能力改變。

### 24. 股東應佔盈利

股東應佔盈利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的盈利 2,482,000 美元 (二零零四年：虧損 97,000 美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千美元）	13,333	10,64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附註）	309,000	244,488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美仙）	4.31	4.35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309,000,000（二零零四年：244,488,000）股，加如果所有未行使的股份期權行使而視為不用代價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3,060,000（二零零四年：無）。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千美元）	13,333	10,64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附註）	309,000	244,488
股份期權攤薄影響（千）	3,060	—
已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312,060	244,488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美仙）	4.27	4.35

附註：

在釐定被視為於二零零四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在考慮集團重組的影響後，合計 239,880,000 股普通股被視為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已發行。

## 26.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重組前已派中期股息 (附註)	—	10,558
重組前已派特別股息 (附註)	—	11,400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 6.00 港仙 (相等於 0.77 美仙) (二零零四年：不適用)	2,386	—
於結算日建議派付股息每股 14.00 港仙 (相等於 1.8 美仙) (二零零四年：無)	5,575	—
	<b>7,961</b>	<b>21,958</b>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14 港仙 (等於 1.8 美仙)。建議的股息在該等財務報表不反映為應付股息，但會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

附註 該金額指在集團重組前附屬公司向其當時的股東派付的股息。就本中期財務資料而言，股息率及可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的資料意義不大，故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經營盈利	18,963	13,321
無形資產攤銷	904	691
折舊費用	7,502	6,781
預付營運租賃款項攤銷	15	15
出售長期投資虧損	1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	2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975)	(1,159)
股份期權開支	537	—
收取非上市投資股息	—	(2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盈利	25,957	19,849
存貨增加	(13,449)	(21,2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退休金計劃盈餘增加	(34,129)	(17,6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退休金責任及退休金負債虧絀增加	41,415	39,746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條之開賬調整	(118)	—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19,676	20,7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年內的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銀行貸款 千美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美元	融資租賃責任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4,000	—	42,459	4,160	154
銀行貸款現金流入	—	—	48,002	—	—
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現金流出	—	—	(47,132)	—	(139)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25)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6,900	21,019	—	—	—
非現金變動：					
融資租賃開始	—	—	—	—	256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盈利	—	—	—	923	—
匯兌差額	—	—	509	63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750)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00	21,019	43,838	4,371	271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0,900	21,019	43,838	4,371	271
銀行貸款現金流入	—	—	14,080	—	—
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現金流出	—	—	(7,559)	—	(138)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233)	—
非現金變動：					
融資租賃開始	—	—	—	—	21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盈利	—	—	—	946	—
匯兌差額	—	—	(59)	(26)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00	21,019	50,300	5,058	154

##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已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9
銀行結餘及現金	—	396
應付稅項	—	(131)
其他應付款項	—	(21)
	—	2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虧損	—	(227)
	—	26
以現金支付	—	26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出售所得款項	—	26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	(39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現金流出淨額	—	(370)

二零零五年內沒有出售附屬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d)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
存貨	—	9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6,1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	4,1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23)
	—	9,980
轉自—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4,873)
已收購資產淨值	—	5,107
以現金支付	—	5,107
已收購附屬公司貢獻：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	2,936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	(829)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現金代價	—	(5,107)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庫存現金	—	4,12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有關現金流出淨額	—	(979)

二零零五年內沒有收購附屬公司。

- (e)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 15,885,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11,670,000 美元），其滙款須遵守外滙管制。



## 28. 或然負債

### 銀行擔保

本集團擁有由銀行發出的銀行擔保，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所需：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根據當地法規以當地稅務及海關當局為受益人作出的擔保	9,032	9,201
以供應商為受益人用於採購貨品	9,145	7,756
履約保證及其他	566	155
以業主為受益人的租金抵押	4,665	3,456
	<b>23,408</b>	20,56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有關授予附屬公司 40,000,000 美元的銀行融資額度的公司擔保（二零零四年：無）。

## 29. 承擔

(a)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	3,637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須在日後支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數字		其他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6,650	13,807	516	567
一年至五年	49,575	40,998	451	732
五年後	76,246	70,088	—	75
	<b>142,471</b>	124,893	<b>967</b>	1,374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承擔（二零零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利豐（經銷）有限公司控制，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擁有本公司 51.12% 股份。餘下股份則由不同人士持有。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 (a) 與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與同系附屬公司及關連公司的持續交易			
– 銷售購買貨品及材料	(i)	937	1,205
– 提供物流服務收入	(i)	3,071	5,442
– 服務費用收入	(ii)	611	–
–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租金	(iii)	1,331	899
– 租金開支	(iii)	2,832	2,460
與同系附屬公司的非經常性交易			
– 購買貨品及材料	(i)	1,097	10,434
– 租金開支	(iii)	–	653
–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行政開支	(iv)	–	947
– 由同系附屬公司轉讓固定資產	(v)	248	970
– 向同系附屬公司轉讓固定資產	(v)	–	982
– 銷售土地及樓宇	(vi)	–	5,384
– 購買投資	(vii)	–	750
– 補還銷售開支	(iv)	–	1,065

(i) 銷售／採購貨品及提供物流服務收入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不遜於給予其他第三方顧客／供應商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ii) 服務費用收入乃根據所訂立的有關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收取。

(iii) 租金收入／開支乃根據所訂立的有關租賃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收取。

(iv) 補還行政開支及補還銷售開支按實際收回成本基準收取。

(v) 固定資產乃按獨立估值師的估計價值（二零零四年：按賬面淨值）轉讓。

(vi) 土地及樓宇乃按獨立估值師的估計價值出售。

(vii) 其他投資乃按市值購買。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該等關連公司協定的條款訂立。

### 30.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937	1,614
以股份支付僱員酬金之支出	194	—
退休金福利	6	4
與關連人士的期末結餘	2,137	1,618

#### (c) 與關連公司的年末結餘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	(i)	—	1,118
— 同系附屬公司	(ii)	1,299	1,995
		1,299	3,11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iii)	2,475	1,625

(i) 前一年度的結餘乃來自收取全球發售補還費用。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該結餘已於二零零五年全部結清。

(ii) 結餘來自銷售／服務／收取補還行政費用及租金，乃無抵押、免息，且需根據授出的信貸期限償還。

(iii) 結餘來自購買／租金開支／收取補還行政費用及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總計分別為 2,475,000 美元（二零零四年：869,000 美元）及無（二零零四年：756,000 美元），乃無抵押、免息，且需根據授出的信貸期限或有關購買協議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i>直接持有：</i>					
IDS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香港	949,165 股每股 面值 1 美元的普通股	100%
<i>間接持有：</i>					
利和物流（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物流服務	香港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	100%
利和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物流及包裝服務	台灣	2 股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普通股	100%
利和（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營銷及分銷消費 及醫藥產品	香港	14,600,000 股每股 面值 10 港元的普通股	100%
IDS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營銷及分銷消費、 醫藥及醫療設備產品	馬來西亞	14,231,002 股每股 面值 1 馬幣的普通股	100%
IDS Manufactur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製造醫藥、食品 及衛生間產品	馬來西亞	33,000,000 股每股 面值 1 馬幣的普通股	100%
IDS Logistics Services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提供物流服務	馬來西亞	2,000,000 股每股 面值 1 馬幣的普通股	100%

### 31. 主要附屬公司（續）

間接持有：（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Slumberland (M) Sdn. Bhd.	馬來西亞	營銷、分銷及 製造床褥及床上用品	馬來西亞	2,000,000 股每股 面值 1 馬幣的普通股	80%
Slumberland Market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營銷及分銷床褥 及床上用品	馬來西亞	2 股每股面值 1 馬幣的普通股	80%
IDS Logistic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提供物流服務	菲律賓	100,000 股每股 面值 100 披索的股份	100%
IDS Marketing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營銷及分銷消費品	菲律賓	110,000 股每股 面值 100 披索的股份	100%
上海英和申宏 商業服務有限 公司 (附註(a))	中國	提供物流服務	中國	5,000,000 美元	80%
南京利豐英和 商貿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進出口及營銷一般商品	中國	10,000,000 美元	100%
IDS Logistics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提供物流服務	新加坡	28,296,962 股每股 面值 1 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100%
IDS Marketi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營銷及分銷保健產品	新加坡	300,000 股每股 面值 1 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60,000 股每股面值 1 新加坡元的優先股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主要附屬公司（續）

間接持有：（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IDS Logistics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提供物流服務	泰國	1,215,000 股每股 面值 250 泰銖的普通股	100%
IDS Marketing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營銷及分銷消費品及 醫藥產品	泰國	16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泰銖的普通股  55,000 股每股面值 100 泰銖的優先股	100%
IDS Manufacturing Limited (前稱 LFD Manufacturing Limited)	泰國	製造家居、醫藥及 個人護理產品	泰國	4,695,000 股每股 面值 100 泰銖的普通股	100%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有主要影響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若列出附屬公司的所有詳細資料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附註：

(a) 上海英和申宏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為合作企業。

(b) 南京利豐英和商貿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

# 五年財務摘要

下表概述以下年度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重列)	二零零三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二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一年 千美元
<b>業績</b>					
收入	<b>821,530</b>	584,876	591,814	466,050	457,783
核心經營盈利	<b>15,952</b>	12,688	7,769	4,893	4,744
其他收益／(開支)	<b>3,011</b>	633	5,328	678	14,374
經營盈利	<b>18,963</b>	13,321	13,097	5,571	19,118
融資成本淨額	<b>(856)</b>	(687)	(1,335)	(2,054)	(3,376)
應佔關連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	25	290	660	272
除稅前盈利	<b>18,107</b>	12,659	12,052	4,177	16,014
稅項	<b>(3,828)</b>	(1,096)	(2,908)	(753)	(6,159)
少數股東權益	<b>(946)</b>	(923)	(776)	(449)	(32)
股東應佔盈利	<b>13,333</b>	10,640	8,368	2,975	9,823
股東應佔盈利					
總資產	<b>373,302</b>	313,837	321,743	397,447	330,937
總負債	<b>(280,980)</b>	(232,741)	(253,845)	(330,843)	(250,405)
總資產減負債	<b>92,322</b>	81,096	67,898	66,604	80,532

附註：

- 1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在重組完成後，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有關資料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內。
- 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乃使用合併會計法編製並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 3 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摘錄業績並無根據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作出過往年度調整，原因為管理層認為調整並不可行。